

秘密教義闡釋

TRANSACTIONS OF THE BLAVATSKY LODGE
THE SECRET DOCTRINE EXPLAINED



布拉瓦茨基夫人

Madame Blavatsky

書名：《秘密教義闡釋》

作者：H.P. 布拉瓦茨基

版本：第二版（神秘學講堂）

日期：2026/05/05

僅作學習參考用途，不得販售

神秘學講堂：<https://www.occultschool.org>

目錄

序言

會議一

會議二

會議三

會議四

附錄：關於夢的討論

會議五

會議六

會議七

會議八

會議九

會議十

序言

自 1889 年 1 月 10 日起至 6 月 20 日，神智學會的布拉瓦茨基每週舉行一次會議，以下內容摘錄自會議速記記錄，並在編輯時略有刪節。

《秘密教義》奠基於《德基安集》的古老詩頌，但對於多數剛接觸外傳哲學的入門者而言，該詩頌過於艱澀。因此，布拉瓦茨基學會的成員一致同意，在每週聚會的討論中，逐一研究這些詩頌及其他形上學主題。

會議中的問題多由成員提出，大多以現代科學為依據，闡述質疑與異議，並由此推演出合乎邏輯的結論。這類質疑是研讀《秘密教義》之學生共有的問題，因此無須全部收錄，只需保留其要旨即可。所有答覆均依據速記筆記整理，確定為布拉瓦茨基夫人本人所闡述的奧秘哲學觀點。

會議一

主題：——《秘密教義》第一卷經文 經文一 頌句一：永恆的母父（空間），披著永遠不可見的衣袍，再一次沉睡了七個永劫。問：在序言（第8、9頁）中，如下解釋了抽象意義上的「空間」：『……絕對的統一體無法轉化為無限，因為「無限」預設了某種事物的無邊延展及其持續時間；而「至一」如同空間，既不是感知的對象，也不是感知的主體。「至一」在塵世上、或我們存在層面上，唯一的心智和物質表現，即為空間。若永恆無限的整體、無所不在的統一體，不再處於永恆之中，而是通過週期性的顯現，成為多元宇宙或多重人格，那麼這統一體就不再是一體。洛克認為「純粹的空間既不能抵抗，也不能運動」——這是錯誤的。空間既不是「無邊的虛空」，也不是「有限的充實」，而是兩者兼具：在絕對抽象的層面上，它是永遠不可知的神，對有限的心智而言只是虛空；而在幻象感知的層面上，它是充盈，是一切已顯與未顯之物的絕對容器；因此，它就是絕對的一切。基督教使徒所謂「我們生活、行動、存在於祂之中」，與印度聖賢所謂「宇宙存在於梵、源於梵、最終歸於梵」，兩者並無區別：因為中性梵（未顯現的梵）就是隱藏中的宇宙，而顯現的梵則是邏各斯（Logos），在象徵性的正統教義中表現為雌雄同體。使徒與聖賢所謂的神，既是不可見的空間，也是可見的空間。空間在密義象徵中被稱為「七層皮的永恆母父」，從未分化到已分化的表面，共有七個層次。』

『密傳的《森紮爾教義》問道：「無論宇宙是否存在，無論有無諸神，那個曾經、現在、將來都存在的是什麼？」答案是——空間。』

（《秘密教義》卷一，第8頁）

問：為什麼永恆的父母——空間，被稱為女性？

答：並非在所有情況下都是如此，如在上述引文中，空間被稱為「永恆的母父」；空間有時被稱為女性的原因在於，雖然無法定義梵，但一旦論及可以被設想的最初「某物」時，就必須視之為女性原則。在所有宇宙起源學說中，最初的分化都被視為女性。遮蔽或掩蓋梵的是原初質；最先從無限（Ain-Soph）發出的光是質點（Sephira）；在赫西俄德的神譜中，蓋婭從混沌中誕生，先於厄洛斯（《神譜》第4行，201-246）。這一點在所有往後較為具體的物質創造中，不斷重複，比如夏娃由亞當的肋骨所造等。女神或諸女神總是首先出現。最初的流溢成為無瑕的母親，萬神皆由其而生，或稱人格化的創造力量。我們必須採用陽性或陰性，因為無法使用中性的「它」。嚴格來說，從「它」中不可能產生任何東西，無論是透過輻射或流溢。

問：這個最初流溢與埃及的尼特女神是同一個嗎？答：實際上，這超越了尼特，但在某種意義上或較低層面上，這就是尼特。問：「它」本身就是「七層皮的永恆母父」嗎？答：當然不是。「它」在印度哲學中是梵，即超越梵天者，或如現今歐洲所謂「不可知者」。我們所謂的空間，是男性梵天的女性面向。在最初的分化波動中，主體開始流溢出、或如影子般落入客體，成為所謂的母神，由其產生邏各斯，此乃同時為子與父的神，二者皆為未顯現者，一個為潛能，一個為力量。但前者不可與顯現的邏各斯混淆，後者在所有宇宙起源學說中也被稱為「子」。

問：從絕對的「它」首次分化出來的存在，總是女性的嗎？

答：這只是修辭上的說法；在嚴格的哲學意義上，是無性的。但在人類的觀念中，它首先呈現為女性面向，之後它在任一哲學體系中的物質化程度，取決於此體系民族或種族的靈性程度。例如：在塔木德派的卡巴拉中，「它」被稱為「無限」，無盡、無界、無限（其屬性總是「否定性」的），卻稱此絕對原則為「他」！從這個無限光之無邊環中，發出了第一

個質點——王冠，塔木德學者稱之為「律法」，並解釋說她是「無限」的妻子。這實際上是極端地將靈擬人化了。

問：在印度哲學中也是如此嗎？

答：恰恰相反。在印度的宇宙生成論，甚至沒有提到梵，只提到「原初質」。原初質是梵在無形宇宙中的內襯或面向。原初質意為自然或物質的根本。但梵不能被稱為「根」，因為它是一切的絕對無根之根。因此，我們必須從原初質開始，此乃不可知者的面紗。這裡再次看到，最初的是母神，她是在最初物質層面上的反映、或是主體之根。接著，從母神中產生未顯現的邏各斯，或者說未顯現的邏各斯居於其中，既是她的兒子又是其丈夫，被稱為「隱秘之父」。由此流溢出最初顯現的邏各斯，或稱聖靈，也流溢出「子」，從其本質中發出七邏各斯，這七者的總和，被視為一種集體力量，成為可見宇宙的建築者。他們就是猶太教中的「埃洛希姆」。

問：在《吠陀》中被稱為「那」，或文中提到的空間或未知神祇，在此處稱為「永恆的母父」，指的是哪一個面向？

答：是吠檀多哲學中的原初質，以及佛教中的自性，也就是我們之前所謂雌雄同體的某種存在，既已分化又未分化。在其最初的原則上，是純粹的抽象，只有在時間的進程中轉化為物質時才發生分化。如果與人的七原則相比較，這對應於菩提，而阿特曼對應於梵，心智對應於宇宙心智，等等。

問：那麼，空間的七層是什麼？在《序言》中提到了「七層皮的母父」。

答：柏拉圖和三重偉大赫爾墨斯將其視為「神之思想」，而亞里士多德則把這個「母父」視為物質的「缺如」。這將成為存在的七個層面，從靈性層面開始，經過心智層面，最終到達物質層面。思想的七個層面或意

識的七種狀態，對應於這些層面。所有這些「七重性」都用「七層皮膚」來象徵。

問：是指神之心智中的神之意念嗎？但神之心智還未出現。

答：神之心智在分化發生之前就已經存在，並且必須如此。這被稱為「神之意念」，在潛能上是永恆的，實際運作上則是週期性的，表現為宇宙心智、世界之魂或宇宙靈魂。但請記住，無論如何命名，每一個概念都有最形而上的、最物質性的面向，以及介於兩者之間的不同面向。

問：「永遠不可見的袍子」是什麼意思？

答：這也是一種比喻性的表達，如同東方哲學中所有的寓言。或許指的是克魯克斯教授所尋找的假設性「原質」，但這種東西肯定不可能在此塵世層面找到。這是未分化的基質或「靈性物質」。

問：這就是所謂的「消融中心」嗎？答：「衣袍」以及一切都處於「消融」狀態，即原初質開始分化的那個點，由此誕生萬象宇宙與其中的一切。問：之所以稱為「不可見的衣袍」，是因為這對任何分化的意識來說都不是客體存在嗎？答：不如說，它對有限的意識來說是不可見的——且在此進化的階段，還不存在分化的意識。即便對於「邏各斯」而言，原初質也是一層面紗，是絕對者所披的「衣袍」。吠檀多學派認為，即使是「邏各斯」也無法感知「絕對者」。（參見舒巴羅先生的《薄伽梵歌四講》。）

問：使用原初質這個術語是否正確？

答：吠檀多學派的原初質就是《吠陀》中的阿底提。吠檀多的字面意思是「知識的終結或綜合」。印度有六大哲學流派，但經過嚴格分析，會發現其本質上完全一致。它們在根本上是相同的，只是名稱繁複，旁枝末節、細節和修飾極多——有的流派甚至出現「生出自己的父，父由女兒生」的說法——讓人彷彿迷失在叢林中。你若將秘傳的觀點陳述給任何印

度教徒，他們都會根據自身所屬的體系，反駁或否定你的說法。六大流派各有獨特的觀點和術語。因此，在討論時，建議始終採用某一流派的術語，否則極易產生誤解。

問：那麼，同一個術語在不同哲學體系中，會被賦予完全不同的含義嗎？比如，菩提在密傳哲學中的含義，是否完全不同於數論派中所示？

答：正是如此，而且在《毗濕奴往世書》中又有不同的含義。該書講到七種物質由宇宙心智所生，並稱宇宙心智為「偉大菩提」。不過，根本上的觀念是相同的，只是每個學派用的術語不同，並在充滿人格化的迷宮中，已丟失了正確的含義。或許，可能的話，最好創造一套新的術語體系。然而，由於歐洲語言在哲學術語方面極為貧乏，尤其是英語，使得這項工作會相當困難。

問：原質這個詞能否用來表示消融狀態？

答：恐怕不行。克魯克斯教授所謂的原質，可能是指位於最物質層面上的同質物質，而「永恆母父的衣袍」所象徵的基質，則是在物質的第七層（自下而上，或更準確地說，是由外向內數）。這種基質絕不可能在最低層面上發現，也就是最外在和最物質性的層面。

問：那麼，在七個層面中的每一個層面上，是否都各自存在相對均質的物質？

答：確實如此；但此物質只對於處在同一感知層面的人來說是均質的。縱使有朝一日，發現了現代科學的原質，也只會對我們而言是均質的。這種幻象可能會持續一段時間，也許持續到第六根種族，因為人類在身體上和心智上會不斷變化，在靈性上也是如此，每一根種族和亞種族都在不斷完善自己。

問：我認為，採用科學家用來指其他意思的詞語，是個很大的錯誤。原生質曾一度具有與原質相同的涵義，但如今其含義已被大大限縮。答：

確實是個大錯誤；不過，希臘人所謂的原質，肯定不是指我們這個層面的物質，因為他們從巴比倫宇宙論中借用這個詞，用於高度形而上學的意義。問：但是現在唯物主義者的原質，表達的幾乎就是我們所謂原初質的意思。答：也許如此；但勒溫博士和他那幾位勇敢的「物質唯心主義者」可不這麼認為，因為在他們的體系中，完全忽略和遺忘形而上學的意義了。問：那麼，也許「消融」才是最合適的術語？答：並非如此，因為消融並非指某特定的事物或層面，而是表示一種狀態或境界。這是梵文術語，表達的是一種未分化且不變的狀態，即所有分化都停止的零點。問：最初分化呈現了第七層面的物質：那麼是否也應推想，克魯克斯教授的原質也是第七層面的物質？答：克魯克斯教授理想中的原質，是他所謂「零點」狀態下的物質。問：也就是說，他指的是本層面的消融點嗎？答：我並不清楚克魯克斯教授是否關注其他層面，或者是否承認它們的存在。他所追尋的是原質原子，但沒人見過它，只是科學的一種新的可行假設。那麼，原子到底是什麼呢？問：原子只是一個權宜的定義，或者說是一個權宜的術語，用來劃分一個分子。

答：但他們現在肯定認識到，「原子」這個詞，不過和那七十多個假定的元素一樣，只是一個權宜術語罷了。人們習慣於嘲笑古人提出的四元素或五元素說法，但如今克魯克斯教授得出結論，嚴格來說，根本不存在所謂的化學元素。事實上，別說發現原子了，連一個單一簡單的分子都還未找到。

問：應當記住，最先提出此概念的是道爾頓，他稱之為「原子理論」。

答：沒錯；但正如漢密爾頓爵士所指出的，現代科學界已錯用這個術語。他們一邊嘲笑形而上學，一邊卻把純粹形而上學的術語應用到物理學上，以至於現在「理論」開始篡奪「公理」的地位。

問：「七個永恆」指的是什麼？宇宙休止期不存在任何人能意識到時間，怎麼還會如此劃分？

答：現代天文學家對「天上法則」的了解還不如古代天文學家深。如果問他是否能「按時引導十二宮」，或是否曾與「鋪張蒼穹者」同在，現代天文學家只能像約伯一樣，遺憾地回答「不能」。但這並不影響現代天文學家去推測太陽、月亮和地球的年齡，或開始「計算」地質年代：當時地球上也無任何有意識或無意識之人。那麼，古人為什麼不能也這麼做呢？

問：但為什麼要用「七個永恆」這個說法？

答：「七個永恆」這個說法，是基於不變的類比法則。正如一個宇宙顯現期被劃分為七個時期，宇宙休止期也一樣；正如白天有十二小時，夜晚也有十二小時。難道因為我們在夜晚睡著、失去對時間的意識，鐘點就不會敲響了嗎？宇宙休止期就是宇宙顯現期「白天」之後的「夜晚」。無人在場，意識也隨萬物一同沉睡。在宇宙顯現期期間，萬物是真實存在並完全活躍，若類比和週期定律不變，兩種情況下都必須同樣適用，那此說法有何不可呢？

問：但永恆怎麼能被計數呢？

答：此問題源自於對「永恆」一詞的普遍誤解。西方人愚蠢地設想那無始無終的事物，並認為古人必定也這麼做過。但實際上他們並沒有：古代的哲學家從未把「永恆」理解為無始無終的持續。無論是希臘人的「永世」還是「那羅斯」，都不是這個意思。事實上，古代哲學家甚至沒有一個詞能準確表達此含義。只有《吠檀多》中的梵、猶太教的「無限」以及《阿維斯陀》中的「無限時間」才代表真正意義上的永恆；所有其他的時期都是有限的、是天文涵義上的，基於回歸年或其他巨大的週期。聖經中所譯的「永世」一詞，不僅指有限的時期，也可以指天使或存在體。

問：但在宇宙休止期中，不也存在著「偉大氣息」？答：確實如此，因為「偉大氣息」是無休止的，可以說是宇宙永恆的永動機。問：若是如此，那就無法將其劃分為各個時期了，因為這就否定了絕對和完全的虛無。不能說有多少個時期，只能說的是呼出與吸入無數次的「偉大氣息」。答：若無「絕對的運動」來制衡「絕對的靜止」，絕對靜止的概念就不成立。因此，這兩種說法其實是等價的。有位上古聖賢寫過一首關於宇宙休止期的壯麗詩篇，將宇宙休止期期間偉大氣息的運動，比作無意識大海的節奏起伏。

問：問題在於，此處用了「永恆」一詞而非「永世」。答：既然我們有更熟悉的表達方式，尤其此詞在《秘密教義》中已有詳細解釋，為什麼還要用希臘詞呢？若你想要的話，可以稱之為相對的永恆，或稱顯現期與休止期式的永恆。問：宇宙休止期與顯現期的關係，是否可以準確類比為睡眠與清醒的關係？答：只在某種意義上是如此；在夜晚睡眠中，每個人或許未意識到自己活著，但仍然是以個體形式存在。但在宇宙休止期期間，一切已分化的事物、每一個個體都從現象宇宙中消失，融入或轉化為「至一本體」。因此，實際上這兩者有很大的不同。

問：睡眠被稱為「生命的陰影面」，那麼宇宙休止期可以被稱為宇宙生命的陰影面嗎？

答：在某種程度上可以這麼說。宇宙休止期是可見之物消融至不可見，從多樣消融至同一，是休息的時期。宇宙物質即便其本質不可毀滅，也必須有一個休眠的時期，回歸到其消融狀態。至一本質的絕對性包容一切，必須同樣展現於休眠與活動中。

頌句二：時間還不存在，因為它在無限的懷抱中沉睡。問：時間和「永續」有什麼區別？答：「永續」一直存在；它沒有開始，也沒有結束。你怎麼能把無開始也無結束的東西稱為「時間」呢？「永續」是無始無終的；而「時間」是有限的。問：那麼，「永續」是無限的，而「時

問」是有限的概念嗎？答：時間可以被分割；而「永續」——至少在我們的哲學中——是不可分割的。時間在「永續」中可分割——或者像你說的，一個是在時間和空間之內，另一個則在兩者之外。問：人們定義時間的唯一方式，是以地球的運動為據。答：但我們也可以在觀念中定義時間。問：是指定義「永續」嗎？答：不是，是指定義「時間」；因為「永續」是無法被分割或立下標界。對我們而言，「永續」是至一永恆，不是相對的，而是絕對的。問：「永續」的本質概念可以說是「存在」嗎？答：不能；「存在」具備有限和確定的時期，而「永續」則無始無終，是一種純粹，包含著時間。「永續」如同「空間」是種抽象，兩者都無始無終。只有當它具體化和有限化時，才成為一種表象和某種「東西」。當然，兩點之間的距離被稱為空間；可以非常大，也可以極其微小，但始終是空間。但這些界定都是人類觀念中的劃分。實際上，空間就如古人所稱的「至一無形未知的神」（現稱「不可知」）。

問：那麼，在抽象意義上，時間和空間是一體的嗎？

答：作為兩種抽象概念是一體的；但用詞上應是「永續」和「抽象空間」為一體，而非「時間」和「空間」。

問：空間是一切顯現的客觀面，時間是主觀面。實際上，兩者是無限者的唯一屬性；不過「屬性」這個詞或許並不恰當，因為可以說，它們與無限是同等廣延、無所不在的。但也許有人會反對說，它們不過是我們心智的產物，我們無法不以這種形式去思考事物。

答：這聽起來像是物質唯心主義者的論調；但這裡我們討論的是本體世界，而非現象世界。在《秘教問答》（參見《秘密教義》）中有這樣一問：「什麼是永遠存在的，無論你怎麼想像，都無法設想其不存在？」答案是——空間。因為即使宇宙中沒有一個人去思考它，沒有一隻眼睛去感知它，沒有一個大腦去意識到它，空間依然存在，過去如此，將來也如此，你無法讓它消失。

問：也許只是因為我們無法不去思考它？

答：我們是否思考它都與此無關。你不妨試試，能否在排除空間的情況下，思考任何事物，你很快就會發現這是不可能的。即使什麼都不存在，空間依然存在；無論宇宙是絕對的真空還是充滿一切的豐盈，空間都必須存在。

問：現代哲學家歸結空間和時間只是屬性，認為只是偶然性。答：若此結論是建立在真正的科學基礎上，而不是無知和幻象上，那會是對的。佛陀也說過，即使是涅槃，歸根結底也是幻象或幻覺；但佛陀所說的是基於智慧，而非臆測。問：但永恆的空間和永續是無限者的唯一屬性嗎？

答：空間和永續既然是永恆的，就不能稱為屬性，而只是無限者的不同面向。而且，如果你說的「無限者」指的是那個「絕對原則」，那麼它根本不可能有任何屬性，因為只有有限和受制約的事物，才可能與其他事物有關聯。你所說的在哲學上都是錯誤的。

問：我們無法想像任何無廣延的物質，也無法想像任何形式的廣延並非某物的廣延。在更高的層面上也是如此嗎？若是如此，是什麼基質充滿了絕對空間？與空間本身同一嗎？

答：就算你「受過訓練的智力」無法想像其他類型的物質，但一個智力訓練較少、但對靈性感知更開放的人，或許可以做到。不能僅憑你的論述，就認為在塵世只能如此理解空間。因為即使在此層面上，除了人類之外，還有其他各式各樣的智力存在，無論是有形還是無形的生靈，包括高低不等的主觀存在心智，到客觀的動物和最低等的有機體。簡而言之，「從天神到大象，從元素精靈到螞蟻。」就螞蟻自身的認知和感知層面而言，所具的智力和我們一樣好，甚至更好；雖然它無法用語言表達，但螞蟻除了本能之外，還展現出非常高的推理能力，這一點人人皆知。因此，若我們相信神秘學的教導，會發現此層面上，就存在如此多樣和豐富的意識與智力狀態。我們無權僅僅將人類自身的意識視為唯一，認為其他意識

皆不存在。而且，若我們連昆蟲的意識程度都無法斷定，又怎能把科學知之甚少的意識，僅僅局限於此層面呢？

問：為什麼不能呢？自然科學難道不能發現一切將被發現的事物，螞蟻也不漏掉嗎？

答：這是你的觀點；對神秘學者來說，儘管約翰·勒布克爵士做出了很多努力，但此等自信是沒有根據的。科學可以進行推測，但以目前的方法，永遠不可能為這類猜測獲得任何確證。如果一位科學家能夠暫時變成一隻螞蟻，以螞蟻的方式思考，並在回到自己意識層面後，還能記得這些經歷，那麼他才是真正確定地了解這種昆蟲。然而實際上，他只能通過觀察螞蟻的行為來推測，做出推論。

問：螞蟻對時間和空間的觀念與我們不同，是這個意思嗎？

答：正是如此；螞蟻有自身對時間和空間的理解，處於另一個層面上，完全與我們不同。因此，我們不能因為無法想像這些層面，就先驗地否認其存在——它們確實存在，這些層面比我們的層面或高或低許多層級，就像螞蟻的例子。

問：從這個角度來看，動物和人類的區別似乎在於，動物天生就具備了所有的能力，且一般不會有明顯的提升，而人類則是不斷學習和進步。這是不是關鍵所在？

答：正是如此；但你要明白原因：並不是因為人類比最微小的昆蟲多了一個「原則」，而是因為人類是完善進化的動物，作為單子完全發展的載體，具備自我意識，並有意識地追求自身的進步；而在昆蟲，甚至高等動物中，高等三元組的原則完全處於休眠狀態。

問：在最初顯現的初動之際，是否存在某種意識、或有意識的存在，去覺知並劃分時間？在舒巴羅先生的《薄伽梵歌》講座中，談到了第一邏各斯，似乎暗示了意識和智性的存在。

答：他並沒有明指哪一個邏各斯，我認為他是一般泛指。在秘傳哲學中，第一邏各斯是未顯現的，第二才是顯現的邏各斯。自在主代表第二邏各斯，那羅延則代表未顯現的邏各斯。舒巴羅是不二論者和博學的吠檀多學者，他從自身立場解釋，我們則從我們的角度說明。在《秘密教義》中，「永恆的父母」誕生了顯現的邏各斯；在《毗濕奴往世書》中，則被描述為「世界之卵」，由七層皮、七層面或區域所包圍。從此金卵中，誕生梵天（男性），而這個梵天實際上是第二邏各斯，根據不同的分類方法也可能是第三邏各斯；可以肯定的是，他不是第一或最高的邏各斯——即無處不在又無處可尋的點。在秘傳解釋中，宇宙心智實際上是第三邏各斯，或七道創造之光（七位邏各斯）的綜合體。在所謂的七創造中，宇宙心智是第三，因為它是宇宙智性之魂、神之意念，結合了所有客體和主體世界中的理想藍圖和原型。在數論派和《往世書》教義中，宇宙心智是由原質所生的第一個產物，由靈所活化，是為「靈-物質」。在秘傳哲學中，此活化原質的靈是自我。

問：那麼，宇宙心智是客體宇宙中的最初顯現嗎？

答：宇宙心智是客體宇宙中的最初原則，對神性感官來說是可感知的，但對人類感官來說不可感知。但若從「不可知者」開始計算，就會發現它實際上是第三個，對應於「心智」，或者更準確地說，是「菩提-心智」。

問：那麼，第一邏各斯就是圓圈內的第一個點嗎？

答：圓圈內的那個點沒有界限，也沒有邊界，也不能有任何名稱或屬性。這個最初未顯現的邏各斯，與圓圈直徑上的線同時存在。第一條線或直徑就是「母父」，從這產生第二邏各斯，而第二邏各斯本身又包含第三已顯現的「話語」。比如在《往世書》中也提到，阿卡莎的第一個產物是「聲音」，此處的「聲音」指的是「話語」，表達未說出口的思想，成為已顯現的邏各斯，也就是希臘人、柏拉圖主義者和聖約翰所謂的「話

語」。威爾遜博士和其他東方學家認為印度人的這種觀念是荒謬的，因為在他們看來，阿卡莎是指混沌。若他們知道阿卡莎和「原質」只是同一事物的兩個方面，並且記得「宇宙心智」——在我們層面上的神之意念——就是那已顯現的聲音或邏各斯，他們就會自嘲自己的無知了。

問：在以下段落中，是什麼樣的意識在覺察時間？對時間的意識是否只限於清醒的物質意識層面，還是也存在於更高層面？在《秘密教義》第一卷第37頁中說：「我們在永恆中穿行時，時間只是由一連串意識狀態產生的幻象，在沒有意識存在的地方，時間也不存在。」

答：這裡指的只是我們這個層面的意識，並非我們稱之為「絕對者」的永恆神性意識。據此含意，連在睡眠中都不存在對時間的意識，更不用說在本質絕對的情況。海洋有節奏地拍打海岸、或波浪起伏時，能說它有時間的概念嗎？不能說「絕對者」有意識，至少不是此處所指的意識。它沒有意識、沒有欲望、沒有願望、沒有思想，因為它本身就是絕對的思想、絕對的欲望、絕對的意識、絕對的「一切」。

問：這就是我們所謂的「存在性」，或者「實在」嗎？

答：我們友善的批評者認為「存在性」這個詞很可笑，但沒有別的方式可以翻譯梵文的「實在」。它不是「存在」，因為「存在」只能用於現象，絕不能用於本體。從拉丁詞源來看，「ex」意為「從……出來」，而「sistere」意為「站立」；因此，「存在」(existence)指的是某物出現於它之前未曾在的地方。而且，「存在」還意味著有開始和結束。因此，這個詞怎麼能用來指那個自始至終都存在、且並非由某物所產生的存在呢？

問：希伯來文的耶和華意思是「我是」。答：古代祆教的阿胡拉·馬茲達或稱善神也是如此。就此意義上，每個人和每個神都可以自稱「我存在」，說「我是我所是」。問：但「存在性」肯定和「存在」這個詞有關連吧？答：是的；但「存在性」不是「存在」，因為「存在性」同樣也是

「非存在」。我們無法真正理解它，因為我們的智力是有限的，且語言又比思想還要受限、受制約。那麼，要如何能表達一個只能通過一連串否定來設想的東西呢？

問：德國人可以用「sein」這個詞來表達；「das Sein」很好地對應到「存在性」一詞。對此不熟悉的人，「存在性」可能聽起來很荒謬，但對德語使用者而言，「das Sein」則是一個再熟悉不過的術語與概念。不過我們剛才談的是時空中的意識。

答：這種意識是有限的，有開始也有結束。這種有限的意識，卻又因為「幻相」而自以為是無限的，要用什麼詞來表達？甚至連「天界眾生」都沒有時間的意識。在天界中，一切都是當下，沒有過去，否則自我就會回憶並感到遺憾；也沒有未來，否則它就會渴望擁有未來。因此，天界是一種一切都在當下的極樂狀態，天界眾生對時間沒有概念或想法；一切都像在一個生動的夢中，是一種現實。

問：但我們為何能在半秒鐘內夢見一生，意識到一連串的意識狀態和接連發生的事件。答：這只有在夢醒之後才辦得到；做夢時並不存在這種意識。問：回憶夢境的過程，是否能比喻為人在描述一幅畫給他人聽，因為無法在聽眾腦海中呈現整體，所以必須把所有的部分和細節一一說出來？答：這是一個非常好的比喻。

會議二

經文一（續） 頌句三：……「宇宙心智不存在，因為沒有阿希（天界存在們）來承載它（因此無法顯現）。」問：這句頌似乎暗示，宇宙心智若無阿希則無法存在；但在評註中卻寫道：「在宇宙休止期期間，宇宙心智仍作為心智活動的永久可能性，是那抽象的絕對思想，其具體的相對顯現則成為了心智。阿希是神聖宇宙思想與意志的載體。它們是智性力量，賦予自然法則，同時自身也遵循更高力量所施加的法則，這是靈性眾生的階層，宇宙心智通過它們得以運作。」（《秘密教義》卷一，第38頁）評註表明，阿希本身並不是宇宙心智，只是使其顯現的載體。

答：我認為這句頌的意思很清楚；意思是，在宇宙休止期期間，有限、分化的心智並不存在，就如同根本沒有心智一樣，因為沒有任何東西可以承載或感知它。沒有任何存在可以接收和反映絕對心智的理型，因此不存在。除了絕對且不變的「實在」外，一切都必然是有限和受制約的，有開始也有結束。因此，「阿希尚不存在」，宇宙心智就無法顯現。永遠存在的絕對心智，有別於在阿希中的反映和顯現。阿希處於最高層面，在宇宙顯現期最初的顫動中，集體地反映宇宙心智。之後，在七個層面上推動所有較低力量的進化，直到最低層——也就是我們所在的層面。阿希是最初的七道光線，或稱七邏各斯，由第一邏各斯所發出，是三重而一體的邏各斯。

問：那麼，阿希和宇宙心智是彼此必要的互補存在嗎？

答：完全不是。宇宙心智或稱絕對心智，在宇宙休止期和宇宙顯現期都一直存在，它是不變的。阿希是最高的天界存在，也就是前面提到的諸邏各斯，開啟了向下的演化或流溢。在宇宙休止期時沒有阿希，因為他們只出現在宇宙心智的最初放射，而宇宙心智本身是無法分化的，此放射就

是顯現期的第一道曙光。絕對者是休眠的、潛在的心智，從真正的形而上學角度來看，只能如此；只有它的「影子」才會分化，成為這些天界存在的集合。

問：這是否意味著它曾經是絕對意識，但現在不再是了？

答：它永遠是絕對意識，這種意識在每一次「顯現期的黎明」會週期性地變為相對意識。我們可以把這種潛在的意識想像成容器中的「真空」。打破容器，這個真空會變成什麼？我們要在哪裡尋找它？它消失了——無處不在，也無處可尋。它既是某種存在，又像虛無：既是虛空，又充滿一切。但實際上，現代科學所理解的「真空」是什麼？是一種同質的存在，還是別的？絕對的真空難道不是我們想像出來的嗎？它只是一種純粹的否定，是一種假定什麼都不存在的空間？如果是這樣，打破容器後——至少在我們的感知中——什麼都不存在了。所以，此頌說得很準確：「宇宙心智不存在」，因為沒有載體來承載它。

問：是什麼更高的力量制約著阿希？

答：不能稱之為「力量」；說「潛能」或許更合適。阿希受制於週期性宇宙法則的顯現與甦醒，交替呈現活躍與靜止狀態。正是這個法則制約或形成了他們，而不是「創造」了他們。在哲學中，不能使用「創造」這個詞。

問：那麼，那個在阿希之前、比阿希更高的力量或潛能，就是促使顯現發生的法則嗎？答：正是如此；這是週期性的顯現。當時機到來，這一法則便開始運作，阿希就出現在顯現階梯的第一層。問：但這應該是「至一法則」，而不是「某一個法則」吧？答：完全正確，因為它是絕對的、「無二的」——因此它不是某種屬性，而是絕對本身。問：最大的問題在於如何解釋這個法則的存在？答：那就等於試圖超出最初顯現和至高因。僅僅是模糊地理解至高因，也已超出了我們有限的智力所能及。無論我們

如何努力，憑目前的心智發展階段，都無法探討「絕對者」，只能進行邏輯上的推測，儘管此推測已經有幾千年的歷史。

問：關於正在討論的頌句，用「物質宇宙心智」這個詞會不會比「宇宙心智」更合適？

答：不；「物質宇宙心智」是在第三階段或層次才出現的，並且只局限於已顯現的宇宙。在《往世書》中，物質宇宙心智（「偉大」的心智或智力的原則）只在七「創造」或演化階段中的第三階段才出現，是神之意念的主動運作（創造性），因此只是永恆宇宙心智——潛能狀態下——在時間和現實中的週期性顯現。嚴格來說，宇宙心智只是「絕對者」的另一個名稱，超越時間與空間；而物質宇宙意念或心智，並不是一種演化（更不是「創造」），而只是宇宙心智的一個方面。宇宙心智本身無變化，過去、現在、未來皆存在。因此，我再重申，頌句所指的是，宇宙意念尚未存在——即無法被感知——因為當時還沒有心智去感知它，宇宙心智仍處於潛伏、或僅僅是潛能的狀態。既然頌句講的是顯現，我們只能從這個觀點來翻譯和理解，而非其他立足點。

問：我們用「物質宇宙」一詞指一切顯現出來的宇宙及其各種形態。但這節頌句顯然並非此意義，而是指最初的絕對意識，或非意識，並似乎暗示絕對意識並非宇宙心智，因為它並未存在、也無法被表達出來：因此，無法以任何表達方式表達它。但有人可能會反對說，儘管沒有表達，它依然存在。我們能否說，它像「實在」一樣，既存在又不存在？

答：這樣解釋並無助於理解。問：當說「它不存在」時，所傳達的意思是它不在絕對之中嗎？答：絕非如此；只代表「它不存在」。問：這裡似乎確實有區別；因為如果我們說「它存在」，那就會對「實在」的概念做出非常片面的理解，相當於說「實在」就是「存在物」。不過也有人會說，「宇宙心智不存在」這句話本身暗示它是一種顯現，但心智並不是一種顯現。

答：心智在構思時是一種顯現；但「宇宙心智」並非如此，因為任何受制約、相對的行為都不能用來描述絕對者。自阿希出現後宇宙意念便存在，並貫穿整個宇宙顯現期。

問：這裡所謂的阿希屬於哪個宇宙層面？

答：它們屬於第一、第二和第三層面——第三層面實際上是最初顯現的起點，是未顯現者的客體反映。第一邏各斯如同畢達哥拉斯的「單子」，在流溢出最初的三元組後，便消隱於寂靜與黑暗之中。

問：在宏觀宇宙中，原初輻射所發出的三邏各斯，是否對應於微觀宇宙中的阿特曼、菩提和心智？答：正是如此；它們是對應的，但不能混為一談。我們現在討論的是宏觀宇宙在宇宙顯現期黎明初現、進化開始之時，而不是微觀宇宙或人類。問：這三邏各斯所處的三個層面，是同時流溢出的，還是彼此演化而來？答：你這是把機械定律套用在宇宙起源論的高級形而上學，是極具誤導性的。也不能套用在的空間和時間，因為此時這些都還不存在。要到之後三元組才會映現在空間和時間或客體宇宙中。

問：阿希在過去的宇宙顯現期中曾是人類嗎？還是將來會成為人類？答：一切的生靈，無論其形態如何，在某一個宇宙顯現期中，曾經是人類、現在是人類、或將成為人類。問：那麼，在此宇宙顯現期中，他們會在整個生命週期內一直停留在同一個極高的層面上嗎？答：如果你所謂的「生命週期」是指一個持續十五位數的時期，那麼我的回答非常明確——不會。「阿希」會經歷所有層面，從第三層面開始顯現。如同一切各級階層，在最高層面上，他們是無形體的，無形無體、無任何實體，僅僅是氣息。在第二層面上，他們首次趨近於有形體，即有形態。在第三層面，他們成為心智之子，即轉世為人的存在。每到一個層面，他們就有不同的名稱——他們最初的同質基質不斷分化；儘管稱之為「基質」，但實際上並非我們所能想像的任何基質。之後，他們成為有形體——以空靈形態存在。

問：那麼，在此顯現期中的阿希……？答：已經不復存在；他們早已成為行星性、太陽性、月亮性存在，最後成為轉世的自我，因為正如所言：「他們是靈性眾生的集體群眾。」問：但上文不是說阿希在這一宇宙顯現期中並未成為人類嗎？答：無形的「阿希」確實沒有成為人類，但轉化後的形態則成為了人類。不應將不同的顯現期混為一談。十五位數的顯現期週期發生在太陽系；但有另一種顯現期發生在整個客體宇宙，即「母-父」，也有許多較小的顯現期。此書節選的頌句大部分與太陽系相關，對於整個客體宇宙只選用了兩三首，並省略許多過於難懂的頌句。

問：此宇宙顯現期中的人類，在下一個宇宙顯現期重新覺醒時，必須經歷一個類似阿希階段的過程嗎？答：在某些顯現期中，蛇的尾巴咬住了自己的嘴。請思考這個象徵意義。問：人可以選擇自己要思考什麼；這種類比能應用到阿希身上嗎？答：不能；因為人有自由意志，而阿希沒有。它們必須同時行動，因為支配它們的法則賦予了行動衝動。擁有心智和意識的人類，才有自由意志，從而能夠感知內在和外在的事物。「阿希」是力量，不是人類。

問：但他們在運作時不就是有意識的代理者嗎？

答：他們在宇宙意識內運作時才有意識。但第三層面上的意識則完全不同。要直到第三層面才成為「思考者」。此外，有別於現代科學，神秘學認為每一個物質原子一旦分化，都擁有其自身意識類型。人體（以及所有動物體）中的每一個細胞，都具有其獨特的辨別力、本能，並且相對上來說，也有智性。

問：能否說阿希是在享受極樂？答：他們憑什麼享受極樂或非樂？只有經歷過痛苦的人，才能真正體會極樂、成為極樂。問：但快樂和極樂之間是有區別的。答：即使有區別，若無痛苦和苦難作為對比，就不會有快樂或極樂。問：但此處所指的極樂，是指「絕對者」狀態下的極樂。答：這就更不合邏輯了。怎麼能說「絕對者」會感受？「絕對者」沒有任何狀

態或屬性。有限和分化的存在才可以被賦予任何感受或態度。問：既然智性如此複雜，怎麼能稱阿希為有意識的智性體呢？答：也許這個術語並不準確，但由於歐洲語言的貧乏，似乎沒有其他選擇。問：但或許能用短語來更準確地表達這個概念？阿希指的應是一種統一的力量，而非由數個力量交互作用所構成的複雜性；「智性」一詞往往暗示此複雜性。也許用「現象力的本體層面」來描述阿希，會更恰當一些。

答：或者我們可以把這個概念想像成一團火焰，一個統一體；從這團火焰發出的光線是複雜的，每一束都沿著自己的直線前進。

問：但這些光線只有在進入較低形態的承載體時，才變得複雜。

答：正是如此；不過，阿希就是那團火焰，從其中射出光線，逐漸落入物質界，變得越來越分化，直到最終到達我們這個世界——擁有無數生命和感知存在的世界——這時它們才真正變得複雜。

問：那麼，阿希作為一種最初本質，可以視為統一體嗎？我們可以這樣看待它們嗎？答：可以；但嚴格來說，它們只是源自統一體，是統一體七道光芒的第一道。問：那我們可以稱它們為統一體的映象嗎？答：稜鏡分解出的彩色光線，本質上不都是一束白光嗎？從「一」變為「三」，從「三」變為「七」，而這七種基本色又分化為無窮無盡。至於所謂阿希的「意識」，不能用人類感知的標準來衡量，它處於完全不同的層面。

問：「在深度睡眠時，心智不在物質層面」；那麼是否可以推斷，在這期間心智在另一個層面上活動？有沒有什麼特性可以區分清醒狀態下與身體睡眠時的心智？

答：當然有；但我認為現在討論這個問題並不合適，也沒用處。只需知道，高等心智的理性功能有時會沉睡，而本能心智則完全清醒。這就像大腦和小腦之間的生理區別一樣：一個在睡眠，另一個則清醒。

問：本能心智是指什麼？

答：本能心智通過小腦表現，是動物所具有的心智。對於人而言，在睡眠期間，大腦的機能停止運作，而小腦則將他帶往星光界，此狀態比清醒時的幻象世界還更不真實；我們稱清醒的世界為幻象世界，但大多數人認為此極為真實。而星光界更加具有欺騙性，因為它無分善惡的反映一切，混亂無序。

問：清醒狀態下，心智的基本制約是空間和時間；那麼在肉體睡眠時，心智還存在這些制約嗎？

答：並非我們理解的那般存在。此外，答案還取決於你指的是哪一種心智——高等還是低等。只有低等心智才會對空間和時間產生幻覺；比如，一個人在夢中，可能幾秒鐘內就經歷一生的事件。（見第四次會議後關於夢的討論。）就高等心智的感知和理解而言，是沒有空間和時間的。

問：心智被稱為菩提的載體，但宇宙心智有時被稱為偉大菩提。那麼，心智和菩提在宇宙意義上的用法，與在人體中表現出來的心智和菩提，有什麼區別？

答：宇宙菩提是阿賴耶（靈性之魂）的流溢，當宇宙菩提指的是原質時，才是宇宙心智的載體，這時被稱為偉大菩提，這種菩提分化為七個層面。而人的菩提則是阿特曼的載體，此載體本質上屬於最高層面的阿卡莎，因此不會分化。人體中的心智與菩提的區別，就如同太陽系中「心智之子」與阿希的區別一樣。

問：據說阿希如同菩提一樣，在此層面上不可能擁有任何個體心智。那麼，沒有心智但有意識是可能的嗎？

答：指的是沒有此物質層面上的心智。但若是在其他更高的層面上呢？一旦我們假設了「宇宙心智」，那麼大腦作為心智載體，具有意識的能力，在更高的層面上必然與此處大為不同。高等層面的意識更接近於絕對的一切，因此必然由一種更加同質、自成一格、完全超出我們智力感知

範圍的物質來表示。我們可以想像成一種原始分化，是一種初始、不可認知的狀態。在我看來，在那個更高的層面上，「宇宙心智」——顯現期偉大的智性原則——就像大腦一樣運作，宇宙永恆的心智通過此來輻射出「阿希」，代表由此產生的意識或理型。當這個原初三角形的影子逐層下降到更低的層面時，每下降一級，它就變得更加物質化。

問：它就成為意識所感知的客體顯現層面，是這樣嗎？

答：是的。但此處要直接面對「意識」這個重大難題，並且必須與唯物主義抗衡。什麼是意識？現代科學認為，意識是心智的一種能力，就像意志一樣。我們也同意這一點，但我們補充說，雖然意識本身不是一個獨立的實體，但心智——至少在其顯現期功能中——卻明確是一個實體。所有東方唯心主義者都是這麼認為的。

問：不過，將心智作為實體的觀點，現在並不流行且受到輕蔑。

答：儘管如此，心智這個詞與靈魂完全是同義的。否認靈魂存在的人，當然會主張除了大腦外，沒有所謂的意識，死亡時意識也就終止了。然而，神秘學家則斷言，意識在死亡後依然存在，且在此後，自我才開始有真正的意識和自由，不再受物質世界的阻礙。

問：也許前者把「意識」這個詞的含義局限於感知能力？答：如果是這樣的話，神秘主義完全反對這種觀點。頌句四：通往極樂（解脫或涅槃）的七道途徑尚未存在。* 造成痛苦的根本原因（因緣與幻象）也未存在，因為還沒有眾生來產生這些並被其所纏縛。[*參見《寂靜之聲》；第三篇章，七道門。]問：什麼是「七種通往極樂之道」？答：指的是某些能力，修習者在深入神秘學時會進一步了解。問：小乘佛教的「四諦」是否與埃德溫·阿諾德爵士在《亞洲之光》中所提到的相同？即：第一諦為苦道，第二諦為苦因，第三諦為苦滅，第四諦為道？答：這些內容都是神學性、外傳的，在所有佛教經典中都能找到。上述說法似乎源自僧伽羅或

南傳佛教。然而，此主題在無著學派中有更為詳盡的闡述。即便如此，該學派黃袍普通僧侶所理解的四諦含義，與真正神秘修行者的理解完全不同。

問：因緣和幻象（痛苦的根本原因）是否是「絕對者」的不同面向？

答：「因緣」指的是因果相續的鏈條；十二因緣是指在業力法則下，列舉出主要原因，導致最後嚴重果報。雖然「因緣」和「幻象」這兩個詞本身沒有直接聯繫，幻象僅僅意味著「幻覺」或「虛妄」，但如果我們把宇宙視為幻象或幻覺，那麼因緣作為宇宙中的道德因子，自然也包含在幻象之中。正是幻象——即無知或錯覺——喚起了因緣；因緣一旦產生，果報就會依業力法則而來。舉個例子：我們都把自己視為獨立的個體，實際上我們本是一體——是存在之海中的水滴，彼此不可分割、無從區分。正因產生了這種「個體」的錯覺，人生的種種紛爭與痛苦便隨之而來；實際上，因緣是自然界試圖恢復和諧與保持平衡的過程。這種「分離感」正是一切痛苦的根源。

問：那麼，也許最好將這兩個術語分開。請問幻象是否為絕對者的一個方面？

答：這幾乎不可能，因為幻象是分化的起因，同時也是分化一個方面。而絕對者是永遠無法分化的。幻象是一種顯現；而絕對者則無法有任何顯現，只能有映像——週期性輻射出來的影子，但並非由絕對者本身直接產生。

問：然而，幻象被認為是顯現或分化的起因嗎？

答：確實，如果沒有幻象，就不會有分化，或者說，就不會有被感知的客體宇宙。但這並不意味著幻象是絕對者對的一個方面，而是與顯現的宇宙同時存在、同源的東西，即純粹同質性所產生的異質分化。

問：依此理，若無分化，就無幻象嗎？但我們現在討論的幻象是宇宙的「起因」，那麼一旦我們討論分化，就可以問——幻象在哪裡？

答：幻象無處不在，存在於一切有始有終的事物之中；一切事物都是那永恆存在者的一個方面，從這個意義上說，幻象本身當然也是「實在」（即永恆存在於宇宙中的本體）的一個方面，無論是在宇宙顯現期還是宇宙休止期期間。只需記住，與絕對者相比，「涅槃」也只是幻象而已。

問：那麼，幻象是所有顯現物的總稱嗎？

答：這種解釋並不準確。個體自我自認為獨立於至一無限永恆的「實在」，所產生的感知能力稱為幻象。在外傳哲學和《往世書》中，解釋了幻象是創造之神主動意志的擬人化——而創造之神本身也不過是幻象的擬人化，是自古以來人類將純粹抽象擬人化後，產生的感官幻象。正統印度教徒心中的幻象，與吠檀多唯心主義者或神秘學者所理解的幻象大不相同。吠檀多認為，幻象，或說幻覺的欺騙性影響，使人相信物質或任何分化事物真實存在。《博伽梵往世書》則將幻象等同於「原質」（即顯現的自然和物質）。歐洲一些高等的形而上學家，如康德、叔本華等，不也主張同樣的觀點嗎？當然，他們的這些思想源自東方，尤其是佛教；不過，這些哲學家們對宇宙非實在性的學說，至少在大體上，已經相當準確地闡述出來了。每個人看待事物和對象都不同，有各自的方式，但或多或少都受幻覺影響，尤其是受最大的幻覺（幻象）影響——即認為自己作為個體，與其他存在是彼此獨立的，並且認為他們的自我將在永恆（或至少有始無終）中以這種形式持續存在；然而，實際上，不僅我們自己，甚至整個可見和不可見的宇宙，都只是那無始無終、永恆存在整體的暫時一部分而已——即那曾經、現在、將來都存在者的一部分。

問：幻象這個術語似乎適用於複雜的分化點：分化適用於個體，而「幻象」適用於個體的集合。我們想提出一個附帶問題。在前面的討論中，提到了大腦和小腦，並將小腦描述為本能器官。認為動物擁有本能心

智；而小腦只是維持生命活動的器官，只控制身體的功能；而感官心智則是經由感官打開的思維，只有大腦中負責這些功能的區域，才會有思想或觀念，以及我們談及的智力或本能。

答：無論如何，這個小腦確實是本能動物功能的器官，在夢中反映出來，或者說產生夢境，大多是混亂且無邏輯的。然而，有些夢能被記住並呈現出事件順序，是源于高等心智所見。

問：小腦不是也被稱為「習慣器官」嗎？答：有鑑於它是本能性的，我認為完全可以這樣稱呼。問：只是「習慣」歸屬現階段，而「本能」則歸屬於過去階段。答：無論叫什麼名字，在睡眠中發揮作用的只有小腦——正如之前已經告訴你的（參見第四次會議後的「論夢」）——而不是大腦；我們在醒來時經歷的夢境或本能感受，都是這種活動的結果。

問：夢的連貫性完全源自協調能力。但大腦肯定也在起作用，因為我們越接近半醒狀態，夢就越生動。

答：完全正確，但這是在你快要醒來的時候，而非之前。我們可以將小腦此種狀態比作一根金屬棒，或者類似之物，在白天被加熱，夜間則發散或輻射熱量；同樣，大腦的能量在夜間會無意識地輻射出來。

問：我們仍不能說大腦在睡眠時無法記錄印象。一個熟睡的人被噪音喚醒後，往往能夠追溯噪音在夢中產生的印象。此事實似乎有力地證明了大腦在睡眠中活動。

答：當然，這是一種機械性的活動；若在此情況下有絲毫的感知，或對夢境狀態有絲毫一瞥，記憶就會發揮作用，從而重建夢境。在討論夢時，提到了睡夢狀態過渡到清醒狀態，就好比快要熄滅的餘燼，而記憶的作用好比一陣氣流重新點燃了餘燼。也就是說，清醒的意識喚醒了小腦的活動，而小腦的活動原本正在意識閾值之下逐漸消退。

問：但小腦會停止運作嗎？

答：不會；只是它的功能被大腦的功能所掩蓋了。

問：也就是說，在清醒狀態下，小腦發出的刺激低於清醒意識的閾值，因為整個意識領域都被大腦所佔據，持續到睡眠來臨，此時小腦的刺激又開始成為意識領域的主導。因此，說大腦是唯一的意識中樞並不準確。

答：完全正確；大腦的功能是潤色、完善或協調思想，而小腦則產生有意識的欲望等等。

問：顯然，我們必須擴展對意識的理解。例如，沒有理由認為含羞草就沒有意識。杜普雷爾在其《神秘主義哲學》中引用了一些非常有趣的實驗，顯示出一種局部意識，也許是一種反射性的聯繫。他甚至進一步通過大量確鑿的案例證明，包括用胃部感知的特異功能者，展示了意識閾值可以非常廣泛的延伸，遠遠超出我們通常所認為的範圍，無論是向上還是向下擴展。

答：我們可以把杜·普雷爾的實驗視為赫胥黎教授理論的解方，因為赫胥黎的理論與神秘學的教義完全無法調和。

會議三

經文一（續）頌句五：——「惟有黑暗充滿無垠的一切，因為父、母與子再次合一，而子尚未甦醒，未開始新的輪迴與朝聖之旅。」問：「黑暗」是否與頌句一中所謂的「永恆母父空間」相同？答：完全不同。「無邊整體」是「母父空間」；而宇宙空間則已具有屬性，至少是潛在的屬性。另一方面，此處的「黑暗」指的是無法賦予任何屬性的存在：是充滿宇宙空間的未知原則。

問：那麼，「黑暗」是否指「光明」的對立面？答：是的，這裡的「黑暗」是指未顯現和未知，相對於一切顯現及可被推測的事物。問：如此一來，「黑暗」並不是與「光明」對立，而是與「分化」對立；或者說，是否可以象徵為「消極性」？答：此處提到的「黑暗」既不與「光明」對立，也不與「分化」對立，因為光明和分化都是顯現期——即活動週期——的必然結果。這裡指的是《創世紀》中「深淵表面上的黑暗」；其中「深淵」是指「明亮之子」，源自「黑暗之父」（空間）。

問：這是否意味著此時沒有光，沒有任何可以顯現的東西，也沒有能夠感知它的存在？

答：兩者皆正確。從客體性來看，光與暗都是幻覺——幻象；然而此處的黑暗並非指缺失光，而是指一種不可思議的原初本原，是絕對性本身，對於我們的理智而言，它沒有形態、顏色、實體，或任何可以用言語表達的東西。

問：那麼，光何時從黑暗中產生？答：隨後產生，當顯現的最初時刻到來時。問：那麼，「光」就是最初的顯現嗎？答：是的，但顯現的光是在分化開始之後，並且僅在進化的第三階段。請記住，我們用「光」這個詞，在哲學中有雙重含義：一是指永恆的、絕對的光，作為潛能，永遠存

在於未知黑暗的懷抱中，與黑暗在永恆中共存、同源，換句話說，與黑暗本質上是同一的；另一種則是作為異質性的顯現，與黑暗形成對比。若能真正理解《毗濕奴往世書》，會發現這兩種含意在毗濕奴身上清楚表達：他與梵是一體的，但又與梵有區別。毗濕奴是永恆的未知數 x ，同時又是方程式中的每一個項。他就是梵（中性），本質上既是物質又是靈——這是梵的兩種原始面向，其中靈就是抽象的「光」。然而，在《吠陀》中，毗濕奴並不被重視，也完全沒有提到梵天（男性）。又例如：「誰能描述那不可被感官認知者？他是一切之中最優者，至高靈魂，自有自存；沒有膚色、種姓等一切區別特徵；無生、無變、無死、無朽；永恆獨存；無處不在，萬物皆存在於他之中，因此被稱為富天。他是梵（中性），至高、主宰、永恆、不生不滅、不朽、至一本質、永遠純淨、無瑕無缺。他，這位梵，是（即）一切事物；在他自身中包含未分化與已分化。」

【注：《毗濕奴往世書》第二章（威爾遜譯本）中寫道：「破滅仙人說：榮耀歸於不變、神聖、永恆、至高無上的毗濕奴，具至一本性，主宰一切；榮耀歸於他——即金卵、訶利和商卡拉，世界的創造者、守護者和毀滅者；榮耀歸於富天，使其信眾解脫；毗濕奴的本質既單一又多樣，既微妙又有形，既未分化又已分化；榮耀歸於毗濕奴，最終解脫的根源。榮耀歸於至高的毗濕奴，他是世界被創造、存在與終結之因，是世界的根本，亦即世界本身。」】

問：「父、母和子再次合而為一」是什麼意思？

答：這句話的意思是，三位一體的「邏各斯」——未顯現的「父」、半顯現的「母」，以及宇宙（在我們的哲學中是第三邏各斯或梵天）在（週期性的）休止期期間，再次合為一體；已分化的本質重新變得未分化。「父、母和子」是基督教「父、聖靈、子」的原型——其中「聖靈」在早期基督教和諾斯替主義中是女性的「蘇菲亞（智慧）」。這句話的意思是，所有構成宇宙創造和感知的力量及其作用，都回歸到了最初的狀

態：一切都融合為一。在宇宙休止期期間，除了「絕對者」之外，什麼都不存在。

問：父、母和子分別有什麼不同的含義？在注釋中解釋為（a）靈、基質和宇宙，（b）靈、魂和身體，（c）宇宙、行星鏈和人類。答：我剛剛的補充已完整解釋，我認為已經很清楚了。除非我們打算將抽象概念擬人化，否則沒有什麼需要再補充的。問：在這三組中，最後一項——兒子、宇宙、人、身體——這些概念彼此對應嗎？答：當然對應。問：這些三元組中的前兩項是否產生第三項？比如兒子由父和母產生，人由行星鏈和宇宙產生，等等。最後在宇宙休止期時，兒子是否又重新融入到父母之中？答：在回答這個問題之前，要注意此處並非指「創造」之前的時期，而是物質已經開始分化但尚未成形的時期。「父母」是一個複合詞，指的是原初的基質或「靈-物質」。當同質狀態通過分化開始轉變為異質狀態時，就變成了正負兩極；因此，從「零態」（或消融狀態）變成了主動與被動，而不再只是被動；由於這種分化（導致進化和產生隨後的宇宙），於是「兒子」被產生出來，兒子就是此宇宙，或者說顯現的宇宙，直到新的宇宙休止期到來。

問：或者說——變成消融狀態或零點的終極狀態，就像在「父、母、子」階段之前的最初狀態嗎？答：在《秘密教義》中，對「父母」時期之前的狀態幾乎沒有提及。如果已經有了「父母」，那麼當然就已非消融狀態了。問：因此「父、母」是消融狀態之後才出現的嗎？答：完全正確；當「父母」出現時，個別事物或許仍處於消融狀態，但宇宙整體就不可能處於消融狀態。問：宇宙電是「父、母、子」三者之一嗎？答：宇宙電是一個通用術語，有多重含義。他是三位一體邏各斯的光（邏各斯之光），邏各斯是三種靈性進化階段的擬人化象徵。宇宙電在上層是所有靈性創造理型的總和，在下層是天地間所有電力和創造性力量的總和。關於第一和第二邏各斯，似乎存在很大混淆和誤解。第一邏各斯是已經存在但未顯現

的潛能，蘊藏於「父母」之中；第二邏各斯是創造者的抽象集合，被希臘人稱為「造物者」或宇宙建造者。第三邏各斯是第二邏各斯的最終分化，也是宇宙力量的個體化，宇宙電是其中的主導者；因為第三邏各斯流溢出七道創造性光線或七位禪那主，其綜合體便稱為宇宙電。

問：在宇宙顯現期期間，此時「子」存在並覺醒，那麼「父母」是獨立存在，還是只通過「子」顯現？

答：在使用「父、母、子」這些術語時，我們要警惕不要將其擬人化；前兩者實際上只是離心力和向心力，而其產物就是「子」；此外，在秘傳哲學中，這三個因素都無法從概念中剔除。

問：若是如此，就衍伸一個問題：我們是否可以設想離心力和向心力能獨立存在，與所產生的結果可以沒有關聯？因為結果總被視為起因的次級產物。答：但這樣的觀念能否在象徵體系中成立並加以應用？令人存疑。如果這些力量存在，必然會產生效用；如果效用結束，力量也隨之消失，否則如何能知道力量的存在呢？問：但它們在數學上是獨立實體存在，不是嗎？答：那是另一回事；自然與科學、現實與哲學象徵之間有很大的區別。同樣的道理，我們把人分為七個原則，但這並不意味著人真的有七層皮膚、七個實體或七個靈魂。這些原則都是同一原則的不同方面，而即便有此原則，也只是至一永恆無限之火的一個暫時且週期性的光芒。

頌句六：七位崇高的主宰與七種真理已不復存在，宇宙——必然性之子——沉浸於圓滿（絕對圓滿，涅槃）之中，將被「既存在又非存在」的那一者呼出。虛無一片。頌句七：存在之因已消除；曾經可見的與現今不可見的，都安息於永恆的非存在之中，即至一存在。問：如果「存在的因」已經消除，這些因又是如何再次出現的？注釋中說，存在的主要原因是「存在的欲望」，但頌句中卻稱宇宙為「必然性之子」。答：「存在的因已消除」指的是上一個顯現期，或稱梵天的壽命，但有另一種因使時間

與空間之輪運轉於永恆（超越時空），這與有限的因或我們所說的「因緣」無關。我認為這些說法之間並不矛盾。

問：這確實存在著對比。如果存在的因已消除，又是如何再次出現的？此答案解除了疑惑。當顯現期已歸於休止期，前一個顯現期存在的起因此時處於時空之外，因此又促成了另一個顯現期的誕生。

答：完全正確。這個至一、永恆的、因而是「無因之因」的存在，是不可變的，與任何層面上有限和有條件存在的因果都無關。因此，這個起因絕不可能是有限的意識或欲望。若假設絕對者有欲望或需要，是極為荒謬的，就像鐘聲響起時，並不意味著鐘有打響的欲望。

問：但鐘表被上了發條，總需有人上發條吧？

答：同樣的話也可以用來形容宇宙和此起因——絕對者本身包含了鐘表 and 上發條的人，因為它是絕對者；唯一的區別在於，鐘表是在時空中被上了發條，而絕對者則是在時空之外，也就是在永恆之中。

問：這個問題實際上是在問絕對者分化的起因？

答：這已經超出了合理推測的範圍。梵不是一個起因，也沒有任何起因能迫使它流溢或創造。嚴格來說，梵不是「絕對者」，而是「絕對性」。梵不是起因，而是因果性，是每一個顯現起因中的推動力，但非有意志的力量。我們或許可以模糊地意識到這種永恆的「無因之因」或「因果性」，但要對此加以定義是不可能的。在舒巴羅先生的《博伽梵歌四講》中提到，就邏輯上，即使是第一邏各斯也無法認知梵，只能認知其面紗——原初質。因此，若我們對原初質（梵的第一個基本面向）都還沒有清晰的認識時，那麼對於被原初質（自然根源或原質）所遮蔽、甚至邏各斯也無法了解的至高整體，又能了解多少呢？

問：頌句七中「昔之可見者」和「今之不可見者」這句話是什麼意思？

答：「昔之可見者」指的是先前宇宙顯現期的宇宙，現已經進入了永恆，不復存在。「今之不可見者」則指的是那永恆、永在且永遠不可見的神，我們用許多名字稱呼，比如「抽象空間」、「絕對實在」等，但實際上我們對它一無所知。

頌句八：唯一的存在形式獨自綿延，無垠、無限、無因，如入無夢之眠；生命在宇宙空間中無意識地脈動，貫穿那被「開眼者」所感知的「全在」。問：此「眼」感知的是絕對者嗎？還是指「唯一的存在形式」和「全在」，或者只是同一原則的不同名稱？答：當然都相等，只是比喻性的表達。請注意，這裡並沒有說「眼」能「看見」；它只是「感知」到「全在」。問：那麼，我們獲得這種感知、感覺或意識，是通過這個「眼」嗎？答：確實是通過這個「眼」；但前提是必須先擁有這樣的「眼」才能看見，指的是成為覺者或先知。問：這應該是最高的靈性能力吧？答：可以這麼說；但在那個階段，擁有此能力的幸運兒又在何處呢？那時還沒有覺者去感知「全在」，因為那時還沒有人類。問：頌句六提到「黑暗是光的起因」？答：此處的「黑暗」同樣是個比喻。這對於我們的理智而言，無疑是「黑暗」，因為我們對它一無所知。我已經說過，此處的「黑暗」和「光明」不能理解為已分化世界中的對立面。「黑暗」這個詞最不容易引起誤解，若用「混沌」這個詞，容易被誤解為混沌物質。

問：此處的「光」也不是指物理意義上的光吧？

答：當然不是。此處的「光」是指從休止期狀態中覺醒的最初潛能，而後成為力量；它是未分化物質中的最初顫動，進入客體性，並進入一個即將開始顯現的層面。

問：在《秘密教義》後文中提到，光因黑暗而可見，或者說黑暗是最初存在，而光是有了客觀世界才出現的，因為它需透過物體反射。假如我們拿一個裝滿水的球體，並用一道電光束照射穿過它，會發現此光束是不

可見的，除非水中有不透明的微粒，才能看到一些亮點。這是一個好的比喻嗎？

答：這是一個非常公正的例證。問：光不是振動的一種分化形式嗎？答：科學上是這麼說的；聲音也是振動。我們了解到，感官在某種程度上是可以互換的。比如說，在恍惚狀態下，為什麼有些通靈者將信放在額頭、腳底或是胃部，都可以讀取？問：那是一種額外的感官吧。答：並不是；這只是視覺和觸覺之間的互換。問：但此感知能力是否為第六感的開端？答：這已經超出了當前討論的範圍，我們這裡只是在講觸覺和視覺的互換。不過，此類通靈者無法讀出未曾見過或碰過的信件內容；這需要運用第六感。觸覺視覺互換是在物質層面上運用感官，第六感則是在更高層面運用感官。

問：從生理學來看，每一種感官都可以歸結為觸覺，此乃統一協調的感官。這一推論來自胚胎學研究，顯示觸覺是最早、最基本的感官，其他感官都是從它演化而來的。因此，其他感官其實都是更專門化或分化的觸覺形式。

答：東方哲學並不這麼認為；在《隨歌》中，有一段是「梵天」與其妻子談論感官，提到了七種感官，另外兩種感官是「心智和理解」。這是翻譯自特林巴克·泰朗先生和馬克斯·繆勒教授，並不能準確表達梵文的含義。按照印度教的說法，第一個感官與聲音相關，這不太可能是觸覺。

問：所謂觸覺，可能是指感知性，或者某種感官媒介？答：但在東方哲學中，首先顯現的是聽覺，其次才是視覺，聲音會轉化為色彩。靈視者能夠「看到」聲音，比一般聽覺（即通過振動或聽覺）更能清楚地分辨每一個音符和變化。問：那麼，聲音被感知為一種節奏性運動嗎？答：是的；而且這種振動能被看到，距離比聽到的更遠。問：但如果人的生理聽覺被遮蔽，而是以靈視力感知聲音，這種感知是否也可以轉化為靈聽力？答：一種感官必然會在某個時刻與另一種感官融合。同樣，聲音也可以轉

化為味覺。有些敏感體質的人，會覺得某些聲音在口中嘗起來非常酸，而另一些聲音則會帶來甜味。實際上，所有感官都可以相互關聯。

問：那麼嗅覺也應具同樣的延伸性？

答：自然如此，如之前已經說明過的。一旦認識到感官之間的關聯性，會發現是可以互換的。此外，所有感官都可以被大大加強或改變。你現在應該能理解《吠陀經》和《奧義書》中所謂「感知聲音」的含義了。

問：在上一期《哈潑斯雜誌》上有一個有趣的故事，說南海某島上有個部落幾乎失去了說話和交流的能力與習慣。但他們似乎仍能相互理解，並清楚地看到彼此的想法。

答：這樣的「真理殿堂」恐怕不適合現代社會。然而，據說早期人類正是通過這種方式進行交流的——在發展成明確的口頭語言之前，思想是以客體形式展現出來。若真是如此，那麼在人類進化的某一階段，全人類都應由敏感者和靈視者組成。

會議四

經文一（續） 問：關於第六頌句中提到的「七位尊主」，有一些相關術語容易混淆，請問「禪那主」、「行星靈」、「建造者」和「禪那佛」之間有何區別？ 答：若要解釋所有的階層體系，還需要再寫兩卷《秘密教義》，因此相關內容在頌句和注釋中多加省略。不過，可以嘗試給出一個簡短的定義。禪那主是所有天神或天界眾生的統稱。行星靈是某一行星的統治者，相當於一種有限的、具人格的神。不過，神聖行星的統治者明顯不同於我們地球這樣小「鏈」世界的統治者。有人可能會反對說，地球同樣有六個不可見的伴星和四個不同的層面，就像其他行星一樣，但事實上在許多方面仍有重要差異。無論如何，我們的地球從未被列入古代七大聖行星之中，儘管在外傳的大眾占星學中，地球被用來替代一個秘密行星，這個行星如今在天文學中已不復存在，但對啟蒙者而言卻十分熟悉。太陽和月亮也不在那七大聖行星之列，儘管現代占星學將其納入；因為太陽是中央恆星，月亮則是死星球。

問：地球鏈的六個星球中，有沒有被列為聖行星的？ 答：沒有。這些聖行星都是此層面的行星，有些後來才被發現。 問：你能談談太陽和月亮替代的是哪些行星嗎？ 答：這並不是秘密，儘管現代占星家對此並不了解。其中一個是水星軌道內的行星，據說已被發現，並被預先命名為「祝融星」；另一個是逆行運動的行星，有時在夜間某個時刻能看到，似乎靠近月亮。這個行星的神秘影響通過月亮傳遞。

問：這些行星為什麼如此神聖或秘密？ 答：據我所知，是因為它們的神秘影響力。 問：那麼，七大聖行星的行星靈所屬的階層，是否不同於地球靈？ 答：顯然如此，因為地球靈的階層並不高。必須記住，行星靈與靈性層面的人無關，而是與物質和宇宙存在有關。地球的神祇和統治者是物

質宇宙的統治者，也就是說，他們塑造和形成宇宙物質，因此被稱為「宇宙造物主」。他們從不關心靈性；而禪那佛屬於完全不同階層，專注於靈性方面。

問：那麼，這七位行星靈實際上與地球無真正關聯，只是偶爾有間接聯繫嗎？答：恰恰相反，這些「行星靈」——非「禪那佛」——與地球的物質和道德層面上都有密切關係。他們主宰著地球的命運以及人類的命運，是業力的代理者。問：他們與第五原則——高等心智有關嗎？答：不，他們與三個高等原則無關；但與第四原則有一定關聯。簡單總結一下：「禪那主」是所有天界眾生的統稱。「禪那佛」以一種神秘的方式與人類的高等三元有關，這裡先不詳細解釋。「建造者」是另一類存在，正如我之前解釋過的，被稱為「世界造物者」，是無形但具智性的「工匠」，他們按照神之意念和宇宙理型準備好的理想藍圖來塑造物質。早期的共濟會成員將他們統稱為「宇宙大建築師」；但現代共濟會則將此視為一個人格化、單一的神明。

問：他們不也是行星靈嗎？答：從某種意義上說是的——因為地球本身也是一顆行星——但屬於較低的階層。問：他們是在地球行星靈的引導下行動的嗎？答：我剛才說過，他們整體上就是行星靈本身。我希望你明白，他們不是一個實體，也不是某種人格化的神，而是按照至一不變法則運作的自然力量，猜測這種法則的本質是毫無意義的。

問：但如同地球的建造者一樣，有沒有宇宙的建造者、星系的建造者？答：當然有。問：那麼，地球的建造者也是一種行星「靈」，只是比其他的低階嗎？答：當然可以這麼說。問：他們較低階是因為行星的大小，還是因為性質？答：如我們所學，是因為性質。你看，古人並沒有現代人的自負，尤其是神學家，總把我們這顆小小的泥球看得比任何已知星球和恆星都高貴。秘傳哲學教導木星的「靈」（同樣是集體的）遠高於地球的靈，並不是因為木星比地球大很多倍，而是因為其物質和結構比地球

更精微、更高級。不同「行星建造者」階層會根據不同性質，反映並執行宇宙意識為他們準備的藍圖——而宇宙意識才是真正的「宇宙大建築師」。

問：「世界之魂」是否也稱為「世界之魂」？

答：你要這樣稱呼也可以。指的是這些階層體系的原型，分化出不同階層類型。那至一非人格的宇宙大建築師，就是「宇宙心智」。而宇宙心智本身只是一個象徵、一個抽象概念，是在人類物質化觀念中形成的模糊實體性。

問：正統佛教與密傳佛教中的「禪那佛」真正區別是什麼？

答：從哲學上講，區別非常大。佛教徒稱禪那佛為更高層次的天神，即菩薩。外傳教義認為有五位，而在密傳學派中則有七位，並且不是單一實體，而是階層體系。

《秘密教義》中提到，已有五位佛曾降世，還有兩位將在第六和第七根種族時期到來。在外傳教義中，其首領是金剛薩埵，即「至高智慧」或「至高佛」，但金剛總持則超越它，正如梵超越梵天或宇宙心智一樣。因此，禪那佛在外傳與密傳含義上完全不同。外傳上，每一位都是三位一體，三者合一，並同時在三界顯現——在人間為人間佛，在星光界為禪那佛，在最高涅槃界為無形佛。因此，人間佛作為這些禪那佛的化身，其在此世壽命因各種身體而有七年到七千年不等，因為化身為人類後，也受正常條件、意外和死亡的制約。而在密傳哲學中，所謂「七位禪那佛」，至今只有五個有序的轉世降臨人間，最後兩位將在第六和第七根種族時期到來。或者說，七位禪那佛是天上存在的七個階層體系，在佛教神秘學中等同於高等智性體化身（即印度教的鳩摩羅）。這種說法在某種程度上是寓言性的。因為第六和第七階層其實早已和其他階層一起在塵世上化身。但由於他們在第四根種族初期就已達到所謂「佛果」，因此自那時起便處於

有意識的極樂與自由之中，直到第七輪次開始時，他們將作為新一代的佛引領人類。這些天上存在只與人類有關，嚴格來說，只與人類的最高「原則」相關。

問：當星球進入休止期狀態時，主管該星球的行星靈也會進入休止期嗎？

答：只有在第七輪次結束時才會如此，在各輪次之間則不會，因為他們必須在這些較小的休止期期間監督法則的運作。關於這個問題的更詳細內容，已經寫在《秘密教義》第三卷中。但實際上，這些差別只是功能上的，都是同一本質的不同方面。

問：負責監督每個輪次的天上存在階層，在其活躍期間，是監督整個星球鏈，還是只負責某一個特定的星球？

答：天上存在有兩類，一個會化身，一個只監督。前者的職能剛才已經提到；後者的工作方式如下：每一個階層或類別都對應一輪次，第一階層對應第一輪次（最初級、最未發展的輪次），第二階層對應第二輪次，以此類推，直到第七輪次，由七禪那主中最高的階層監督。到最後，他們會在塵世上顯現，一些行星靈也會如此，因為那時全人類都將成為菩薩，成為禪那主自身的「子嗣」，即禪那主靈與本質的「兒子」——也或許成為禪那主本身。因此，禪那主與行星靈之間只有功能上的區別。前者完全是神聖性，後者則屬於星光界。前者被稱為「無父母」，因為他們直接從未顯現的邏各斯放射出，既非父亦非母。他們實際上是七邏各斯的靈性面向；而行星靈總體上就像七質點（卡巴拉中三個更高的質點是超物質宇宙的抽象和障眼法），構成了「天上人」或「亞當卡蒙」；禪那主在佛教中是一個通用名詞，泛指所有神祇。但必須始終記住，雖然他們是「神祇」，卻並不應被崇拜。

問：如果他們是神祇，為什麼不可以崇拜呢？

答：因為東方哲學拒絕將神人格化、或認為它超越宇宙。若有人稱此觀點為無神論，我會如此回覆：崇拜這樣的神是不合邏輯的，因為正如《聖經》所說，「有許多主宰，也有許多神。」因此，若有必要崇拜，我們要麼崇拜許多神，即多神教和偶像崇拜，因為每個神都不比其他神更高明或更少局限；要麼像以色列人那樣，從眾多神中選擇一個部族或民族的神，雖然相信其他神的存在，卻無視甚至輕視他們，只把自己的神視為至高無上的「眾神之神」。但這在邏輯上是站不住腳的，因為這樣的神既不是無限的，也不是絕對的，只是有限的，也就是說受空間和時間的限制。當宇宙歸於休止期時，此部族神也會消失，梵天和其他天神、眾神都會融入絕對者之中。因此，神秘學者不會崇拜或向他們祈禱，若要這麼做，要麼崇拜許多神，要麼向絕對者祈禱，而絕對者沒有任何屬性，自然也沒有耳朵可以聽我們的祈禱。即使崇拜許多神，也必然對其他神不公；無論多麼努力地擴展，也不可能分別崇拜每一位神；若因無知而特別選擇某一位神，也未必選中了最完美的那一位。因此，不如記住：每個人內心都有一個「神」，是來自絕對者的直接光芒，是至一者的天界之光；「神」在自身之內，而不是在外部。

問：對於掌管我們地球整個進化過程的行星階層或神靈，有沒有什麼稱呼，比如說像「梵天」這樣的名字？答：沒有，只有通用的名稱，因為它是七重的、是一個階層；除非像某些卡巴拉學者那樣，稱其為「地球之靈」。問：要記住這些無窮無盡的神靈階層實在太難了。答：專家能記住這些神靈的名字，就好比化學家能記住無數化學符號。不過，僅在印度，神祇和女神就有三億多。摩奴和聖人也是行星神靈，據說在人類種族初始時出現，守護人類的進化，後來還曾化身降臨人間，教導人類。此外有七聖人，外傳居於大熊座星群。還有其他行星神靈。

問：他們比梵天更高嗎？

答：這取決於從哪個角度看待梵天。在密傳哲學中，梵天是七邏各斯的綜合體。在外傳神學中，毗濕奴派認為梵天是毗濕奴的一個面相，其他教派則有不同看法。在三相神中，梵天是主要的創造者，毗濕奴是守護者，濕婆是毀滅者。在卡巴拉中，梵天無疑對應於亞當卡蒙——是《創世紀》第一章中的「雌雄同體」之人。摩奴從梵天而出，正如十個質點從亞當卡蒙而出，數目也可為七或十，視情況而定。

不過，我們不妨繼續講解另一節你想要了解的頌句。頌句九：——但當宇宙的阿賴耶（作為一切基礎之魂，世界之魂）處於真諦時（絕對存在與意識，即絕對的非存在與無意識），且大輪子還是「無父母」的時候，覺者在哪裡呢？問：「阿賴耶」是否意指永不顯現且消融的存在？這個詞是否源自否定前綴「不」(a) 和「消融狀態」(laya)？答：如果從詞源上講確實如此——但我無法確定地回答你——因為其意思正好相反，因為「消融狀態」本身就指未顯現的狀態；如果再加上否定前綴，反而指「非未消融狀態」，如果有這種說法的話。不論詞源如何剖析，這個詞就是「世界之魂」。這從頌句的原文就可以看出，說阿賴耶處於真諦——即處於絕對的非存在與無意識，同時又是絕對的圓滿或絕對性本身。然而，這個詞在北傳佛教的瑜伽行派和中觀派之間一直存在爭議。後者的學理認為真諦依賴於其他事物，因此是相對的，這就破壞了「絕對性」這個詞的整個形上學哲學。而瑜伽行派則非常正確地否定了這種解釋。

問：密傳哲學教導的教義不也與瑜伽行派相同嗎？答：不完全一樣。不過我們繼續往下看。第二節 頌句一：……建造者在哪裡？顯現期黎明的光輝之子在哪裡？……在未知的黑暗中，處於其阿希（意指禪那佛）超涅槃中，從無形造出有形者，是世界之根——宇宙空間與自性，安住於非存在的極樂中。

問：所謂「顯現期黎明的光輝之子」，是指上一個顯現期中已圓滿的人類靈魂，還是指在本次或未來顯現期中，將要成為人類的存在？

答：此處指的是宇宙休止期後的宇宙顯現期，所以是後者。他們是七原光，從中依次發出其他有光與無光的生命，無論是大天使、魔鬼、人類還是猿猴。有些已經成為人類，有些則將未來成為人類。在七道光分化之後、並且自然的七種力量對其進行作用和塑造之後，他們才會成為基石，或成為被棄用的泥塊。因此，一切都包含在這七道光芒之中，但在頌句中的此階段還無法說清楚哪一道光中包含了什麼，因為它們尚未分化和個體化。

問：下文提到了：「『建造者』，『顯現期黎明之子』，是真正的宇宙創造者；在本教義中，所討論的僅是我們的行星體系，他們作為此體系的建築師，也被稱為『七星球的守望者』，在外傳上是指七大行星，在密傳上則是指我們地球鏈的七個地球或星球（行星）。」此處的「行星體系」是指太陽系，還是指我們地球所屬的行星鏈？

答：「建造者」指的是那些將事物塑造成形的存在。這個詞同樣適用於宇宙的建造者，也適用於像我們地球鏈這樣的小星球的建造者。此處的「行星體系」僅指我們的太陽系。頌句二：寂靜在哪裡？感知它的耳朵又在哪裡？不！既沒有寂靜，也沒有聲音。問：請問以下這段話——「關於事物停止存在卻依然「存在」的觀念，是東方心理學的一個基本觀點。這種說法表面上自相矛盾，實際上蘊含著自然界的一個事實。請嘗試在心智中體悟這一點，而不是糾結於詞語的爭論。類似的悖論在化學反應中也很常見。比如，氫和氧在結合形成水時，兩者是否就不再存在，這個問題至今仍有爭議。」（《秘密教義》卷一，第54頁）

我們是否可以這樣說：我們所感知到的，只是同一基質的不同「元素」？比如，當某種物質處於氣態時，我們可以說它表現為「空氣元素」；當它結合形成水時，氧和氫則以「水元素」的形式出現；而當它處於固態（如冰）時，我們又感知為「地元素」？

答：無知的人總是憑表象來判斷一切，而不是根據事物的真實本質。在地球上，水當然與其他元素截然不同，此處的「元素」只是同一元素的不同表現形式。根本元素——地、水、空氣、火——實際上是指更廣泛的分化狀態。在此情況下，神秘學中的「質變」就成為可能，因為現實中沒有任何事物如其表面所見。

問：但氧通常以氣態存在，也可以液化甚至固化。那麼，當氧處於氣態時，我們感知到的是神秘學中的「空氣元素」嗎？當它是液態時是「水元素」，固態時則是「地元素」嗎？

答：完全正確。首先是「火元素」，這裡的火不是普通的火，而是中世紀玫瑰十字會所說的「生命之火」，即至一火焰。在分化中，這種火以不同的面貌出現。神秘學很容易解答「氫和氧在結合成水後是否還存在」的難題。宇宙中沒有任何事物會真正消失。這兩種氣體在結合成水後，暫時處於「隱匿」狀態，但並未消亡。否則，若它們被徹底消滅，那麼科學在將水分解為氫和氧時，就等於憑空創造了新的東西，這樣神學也無話可說了。因此，若要將水稱之為「元素」，那麼只適用此層面。同樣的，氧和氫也可以進一步分解為更微妙的元素，一切都是同一根本元素或普遍本質的不同分化。

問：那麼，物質層面上的所有物質，其實都是這些根本元素的各種關聯或組合，最終都源自於至一元素嗎？

答：完全正確。在神秘學中，最好從普遍性推導出具體案例。

問：看來，神秘學的整個基礎就在於，每個人內在都潛藏著一種能夠賦予真正知識的力量，一種對真理的感知力。如果他能夠嚴格遵循邏輯、直面事實，這種力量就能讓他直接把握普遍性，從而由普遍性推及具體案例。因而，我們可以憑藉每個人內在的這種靈性力量，從普遍性推導出具體。

答：正是如此。這是本來就內在的力量，但卻被我們的教育方式所壓制，尤其是亞里士多德和培根的方法。現在假設性推理反而大行其道。

問：讀叔本華和哈特曼的著作很有意思，可以看到他們一步步通過嚴密的邏輯和純粹的理性，得出了與印度幾百年前同樣的思想基礎，尤其如吠檀多體系所採用的。不過，有人可能會反對說，他們是通過歸納法得出這些結論的。但至少在叔本華的例子中並非如此。他自己承認，想法是如閃電般突然出現在他腦海中的；在獲得這個基本想法後，他才開始整理事實。而讀者誤以為他是收集事實後，通過邏輯推理得出的結論；實際上是直覺的產物。

答：這不僅適用於叔本華的哲學，也適用於現代所有偉大的發現。例如，牛頓是如何發現萬有引力定律的？不正是因為一個單純落下的蘋果，而非通過一系列複雜的實驗嗎？總有一天，當人們不再完全忽視柏拉圖的方法時，會改善教育方式，更加重視培養這種最高靈性能力。

附錄：關於夢的討論

問：在做夢時活躍的「原則」是什麼？

答：普通的夢境與真正的夢境不同，將普通的夢稱為無意義的幻象更為恰當。在普通夢境中活躍的「原則」是慾望，即人格自我和欲望的所在，由低等心智沉睡中的回憶喚起，進入混亂的活動狀態。

問：「低等心智」是什麼？

答：通常被稱為動物性之魂（即希伯來卡巴拉學者所謂的「魂」）。這是從高等心智或稱永久自我發出的光線，是構成人類心智的「原則」——在動物中則表現為本能，因為動物也會做夢。然而，慾望與動物性之魂的共同作用純粹是機械性的。其中起作用的是本能，而非理性。在身體睡眠時，它們機械性地接收並發出來自不同神經中樞的電衝動。大腦幾乎不受這些影響，記憶也只是無序地儲存這些印象。醒來時，這些印象會逐漸消退，一如沒有任何基礎或實質的短暫影子一樣。然而，如果這些印象足夠強烈，大腦的記憶力也可能會記錄並保存。但通常情況下，只記得大腦在醒來那一刻所接收到的短暫而扭曲的印象。關於「夢」的這個方面，現代生理學和生物學著作已經有了充分的觀察和相當準確的描述，因為這種夢在人類與動物之間並無太大區別。然而，高等自我的真實夢境和體驗則完全不同，這對科學而言完全是未知領域的，這些也被稱為「夢」，但其實不應如此稱呼；或者應給普通睡眠中的「幻象」另取名稱。

問：這有何不同？

答：需先了解到，凡人之中存在一個不朽的自我，獨立於肉體存在，否則你會無法理解真實夢境的本質和功能。若不相信不朽自我的存在——

儘管這是事實——認為在睡眠時只剩下一個被賦予生命的「泥偶」，其獨立思考的能力完全癱瘓，這個問題就變得毫無頭緒。

但如果我們認識到體內存在一個更高或永久的自我——這個自我不能與所謂的「本體」混為一談——我們就能理解，我們通常認為的夢，儘管普遍被視為無聊幻想，實際上是從高等自我的生活和經歷中撕下的零散篇章。醒來時這些經歷的模糊回憶，會受肉體的記憶產生不同程度上的扭曲。後者只是機械性地記錄自我在完全自由時所思所見、所為的片段印象。因為每當自我擺脫物質束縛時（即肉體沉睡時），便會在「泥土囚籠」中過著獨立的生活。這個自我才是真正的行動者、真正的人、真正的人類自我。而肉體在夢中無法感知或意識到這些，因為沉睡的人格、外在之人以及其大腦和思維器官，都在不同程度上處於癱瘓狀態。

我們可以把真正的自我比作囚犯，把肉體比作獄卒。如果獄卒睡著了，囚犯就逃脫了，或者至少能走出牢房的牆外。獄卒半睡半醒，時不時從窗戶往外瞥一眼，只能偶爾看到囚犯的影子在窗前晃動。但他能看到什麼？又多少能了解囚犯真正的行為，尤其是其思想呢？

問：兩者的思想不會相互影響嗎？

答：至少在睡眠期間不會。因為真正的自我不會像短暫且易逝的人格那樣思考。在清醒時，高等自我的思想和聲音有時會傳達到獄卒——也就是肉體——這就是良知的聲音；但在睡眠時，這聲音就完全成了「曠野中的聲音」。對於真正的人，或不朽的「個體性」來說，過去和未來的畫面與幻象就如同現在一樣真實；其思想也不像我們大腦中的主觀畫面，而是活生生的行為和事實，是現實的存在。它們是真實存在，如同過去時代不用語言就能表達之時；當時思想即是具體事物，人們無需用語言表達，因為思想會通過思想力（意念成形的神秘力量）立即轉化為可見的形式。對於早期第三根種族的人來說，這些形體即是真實事物，如同我們肉眼所看到的客觀事物。

問：那麼，自我的思想片段是如何被肉體記憶並傳遞下來？

答：所有這些思想片段，就像外部的影子投射在帳篷的帆布上，反映在沉睡者的大腦上。當帳篷里的主人醒來時，便會看到這些影子。於是，這個人便以為自己做了這些夢，彷彿親身經歷過什麼。但實際上，他只是模糊地感知到了真正自我的思想活動。當他完全清醒時，這些回憶會隨著時間的推移變得越來越扭曲；記憶在受到刺激喚醒後，還會與物質大腦投射出的各種影像混合。回憶通過聯想的力量，激發各種思維的連鎖反應。

問：難以理解的是，自我如何在夜間重現很久以前發生的事情。不是說夢不是主觀的嗎？答：至少在我們這個層面上，夢境狀態對我們而言是主觀；但對於做夢者（即自我）而言，那個層面的事物對他是客觀的，就如同我們清醒的行為對我們而言是客觀的一樣。問：在夢中起作用的感官是什麼？答：沉睡者的感官偶爾會受到刺激、被喚醒並產生機械性的反應；他所聽到和看到的，正如前面所說，是自我的思想扭曲後的反映。自我是高度靈性的，並與高等原則——菩提和阿特曼——緊密相連。這些高等原則在我們的層面上完全不活躍，且高等自我（心智）在肉體人清醒時，或多或少處於休眠狀態。對於極端唯物主義的人來說，尤其如此。自我被物質束縛得太深，靈性能力因而沉睡，無法完全關注此人的行為。當此人犯下某些罪行時，這個自我與低等心智重新結合時，將來也必須共同承擔後果。正如我所說，這個自我投射到肉體人的印象，構成了我們所謂的「良知」；而隨著人格（即低等心智）與高等意識或高等自我結合得越緊密，高等自我對凡人生活的影響也就越明顯。

問：那麼，這個自我就是「高等自我」嗎？答：是的；它是被菩提照亮的高等心智，即自我意識的原則，簡單來說就是「我是我」。它是起因身，是不朽的人，會一次次轉世。問：真實夢境的「記憶冊」或「記憶板」與清醒生活中的不同嗎？答：夢是自我在肉體睡眠期間的活動，當然

會在其自身層面上被記錄，並在該層面產生相應的影響。但必須始終記住，一般來說，我們所知的夢，只是清醒時對這些事實的模糊回憶而已。

實際上，我們常常完全不記得自己做過夢，但稍晚些夢的記憶會突然浮現出來。這有許多原因。類似於人人皆有的經歷：一種感覺、氣味，甚至任意的噪音或聲音，都會瞬間喚起我們對久遠往事、場景和人物的記憶。自我作為夜間「表演者」，其所見、所為、所思中的某些內容，在當時給大腦留下了印象，但由於某些生理條件或障礙，沒有進入清醒時的有意識記憶。這種印象被記錄在大腦相應的細胞或神經中樞，由於某些偶然的情況「懸而未發」，直到受到某種刺激，給予所需的推動力。之後，大腦會立刻將其轉入清醒者的有意識記憶中；因為一旦所需條件具備，記憶中樞就會立即開始活動，完成之前因阻礙而未能完成的工作。

問：這個過程是如何發生的？

答：發生在肉體大腦和內在之人之間，晝夜不停地進行著一種有意識的「電報式」交流。大腦無論在物質上還是形而上學上，都是極其複雜的東西，它就像一棵樹，可以一層層剝去樹皮，每一層都與其他層不同，各自有特殊作用、功能和特性。

問：夢境中的記憶和清醒意識中的想像有何不同？

答：在睡眠時，身體層面的記憶和想像當然是被動的，因為做夢者正在睡覺：腦在睡覺，記憶在睡覺，所有機能都處於休眠和靜止狀態。只有當它們被某種刺激喚醒時，才會被激活。因此，睡眠者的意識不是主動的，而是被動的。然而，內在的人，也就是真正的自我，在身體睡眠時會獨立活動；但若對神秘學的生理機制沒有深入了解，很難理解其中運作方式。

問：星光界流質和阿卡莎與記憶有什麼關係？

答：星光界流質是動物性人類記憶的「記錄板」，後者則是靈性自我的「記錄板」。自我的「夢境」和肉體人的行為一樣，都會被記錄下來，因為兩者都是基於因果關係而產生的行為和結果。我們的「夢」，其實就是真正自我在清醒狀態下的活動，自然也必然會被記錄在某個地方。你可以閱讀《路西法》雜誌中的《業力幻象》，也許會有所啟發，其中描述了真正自我如何作為主角人生的旁觀者，

問：星光界流質（Astral Light）究竟是什麼？

答：根據秘傳哲學的教導，在形而上意義上，星光界流質其實只是阿卡莎或宇宙意念的殘渣。雖然它是不可見的，但能視為阿卡莎的磷光輻射，是阿卡莎與人類思維能力之間的媒介。正是人類的思想污染了星光界流質，使其成為如今的樣子——成為所有人類罪惡的儲藏庫，尤其是心智層面。作為輻射的星光界流質，在最初的生成階段是純淨的，但越是向下接近我們物質世界，就越分化，本質也變得不純。然而，人類極大地加劇了這種污染，變得比最初時更加污濁。

問：你能解釋一下星光界流質與人類的關係，以及它在夢境中的作用嗎？答：在物質世界中的分化是無限的。宇宙意念——或者稱為「宇宙心智」——將其同質的輻射投射到異質的世界中，並通過星光界流質傳遞到人類或個人的心智中。問：但我們的低等心智不是直接從高等心智獲得啟示的嗎？而且高等心智不正是神之意念的純粹流溢——即「心智之子」，投生為人嗎？答：確實如此。個體的「心智之子」也稱鳩摩羅，是神之意念的直接輻射——所謂「個體」，是指在無數次轉世後產生的後期分化。從整體上而言，他們是神之意念的集體總和，在我們這個層面上，或者從我們的角度來看，變成「宇宙心智」；正如在世界形成時，諸禪那主在整體上就是「話語」或「邏各斯」。如果人格（低等心智或稱物質心智）能受其高等自我的啟發和照亮，這個世界上的罪惡就會少很多。但事實並非如此；人格被星光界流質所網羅纏繞，越來越與其本源自我分離。請閱讀

和研究埃利法斯·列維關於星光界流質的論述，他稱之為「撒旦」和「大蛇」。星光界被過於字面地解讀為某種第二個藍天。實際上，這個虛構的空間承載著過去、現在和未來無數印象，卻是一個令人悲哀的現實。對於人類來說，星光界流質成為一個誘惑的惡魔，是其「惡天使」，也是我們一切惡行的啟發者。它甚至會在沉睡大腦中留下的幻象（這些幻象不能與普通「夢境」混為一談）影響沉睡者的意志，這些種子在他醒來後會結出果實。

問：意志在夢中起什麼作用？

答：我們的自主意志（即外在之人的意志）在夢中當然是休眠和不活躍的；但在其不活躍時，仍能給沉睡的意志一個特定的傾向，並在結合兩個或多個「原則」後，機械性地產生相互作用，從而在清醒時完美和諧地運作，沒有任何阻礙或錯誤。但這屬於「黑魔法」的一種技巧，若用於善良的目的，則屬於修習密法者的訓練。只有在「道途」上修行到很高階段的人，才有可能在肉體睡眠時有意識地運用自己的意志，或者在他人睡眠時影響對方的意志，例如控制對方的夢境，從而影響其清醒時的行為。

問：我們被教導說，一個人可以將所有的「原則」合而為一——這是什麼意思？

答：當一個修行者成功做到這一點時，他就成為了解脫者：實際上他已經不再屬於這個塵世，成為了涅槃者，可以隨意進入三摩地。開悟者的分類通常依據能夠完全掌控的「原則」數量，因為我們所謂的意志，其根源在於高等自我；而當高等自我擺脫了充滿罪業的人格之後，就是神聖而純淨的。

問：業力在夢中起什麼作用？印度人說每個人在清醒和夢境狀態下，都會得到自身行為的獎賞或懲罰。

答：他們若這麼說，是因為他們完整地保留並記住了祖先的傳統。他們知道本體是真正的自我，它在不同的層面上生活和行動。對於這個自我而言，外在的生活只是一個「夢」，而內在的生活，或者我們所謂夢境層面的生活，對它來說才是真實的生活。因此，印度人（當然是指世俗大眾）而言，業力是慷慨的，它既會在夢中獎賞真正的人，也會在物質生活中獎賞虛假的人格。

問：從業力的角度來看，這兩者有什麼區別？

答：肉體的動物性人類和狗或老鼠一樣，幾乎不負任何責任。對於肉體而言，隨著身體的死亡，一切都結束了。但真正的自我投射出自身的影子，即低等思維人格，操演物質軀體的生活——在下一個輪迴中，必須與另一個自我共同承擔後果。

問：但是，高等和低等心智不是一體的嗎？

答：它們既是一體的，又不是一體的——這正是偉大的奧秘所在。高等心智或自我本質上是神聖的，因此是純淨的；沒有任何污點能玷污它，也沒有任何懲罰能真正觸及它，更何況它本身並未參與低等自我有意為之的行為。然而，正因為如此，雖然在生命中高等與低等自我是區分開的，但「父與子」本為一體；而且當低等自我與高等自我重新合一時，低等靈魂會把自己所有的善惡行為都烙印在高等自我之上——因此兩者都必須承受後果。高等自我雖然無辜且無瑕，但在未來的輪迴中，仍需與低等自我共同承擔犯下的過錯。這一整套贖罪的教義，正是建立在這個古老的密傳教義之上；因為高等自我就是塵世人格的原型。對於理解這點的人而言，這正是《吠陀》毘首羯磨古老故事的現實演繹。毘首羯磨是全知的父神，超越了凡人理解，最終作為聖靈之子，為了拯救世界而自我犧牲。高等自我的神秘名稱，在印度哲學中稱為「活化身體之靈」，將生命賦予身體。分析這個名字，你會發現其中包含了「aja」（最初出生者）以及「羔羊」的含義。這一切都極具啟發性，關於原型與衍型、「基督-自我」、「神-

人」、最初誕生者、以及「羔羊」的象徵，可以寫成卷帙浩繁的著作。

《秘密教義》指出，「心智之子」是投生的自我，自願且有意識地承擔了未來所有人格的罪業。因此，很容易看出，真正承受苦難的，並不是A先生、B先生，也不是人格（週期性地包裹著自我犧牲的高等自我），而是我們內在無辜的基督本性。因此，神秘的印度教徒說，永恆的本體或自我（即「三位一體」）是「御者」或駕車者；人格只是暫時而短暫的乘客；而馬則是人的動物性欲望。所以說，當我們對良知之聲充耳不聞時，就是釘死我們內在的基督本性。且讓我們回到關於夢的問題。

問：所謂的預言性夢境，是否意味著做夢者具有很強的靈視力？

答：真正擁有預言性夢境的人，是因為其物質大腦的記憶與其「高等自我」之間，有著比一般人更緊密的聯繫和共鳴，自我更容易將重要的信息印刻在肉體和記憶之中。請記住，人所能接觸到的唯一的「神」，就是他自身的神，被稱為靈、靈魂和心智，或者說意識，而這三者本為一體。

但正如必須先清除雜草，植物才能生長。聖保羅說過：「我們必須死去，才能重生。」只有通過破壞，我們才能進步。保存、創造和毀滅這三種力量，其實只是人內在神性火花的不同面向。

問：開悟者會做夢嗎？

答：高等的開悟者不會做夢。開悟者已掌控了自己四個低等原則，因此不會讓肉體自行其道。在睡眠時，他會讓低等自我完全癱瘓，從而獲得完全的自由。我們所理解的「夢」，其實是一種幻象。既然開悟者已經擺脫了其他一切幻象，又怎會做夢呢？在睡眠中，他只是生活在另一個更真實的層面上。

問：有沒有從來不做夢的人？

答：據我所知，世界上沒有這樣的人。所有人都會或多或少地做夢，只是大多數人在醒來時夢境會突然消失。這取決於大腦神經節的感受性強

弱。不追求靈性之人、不善於運用想像力的人，或者因體力勞動過度，導致神經節在休息時都無法正常運作，才會產生不連貫的夢境，甚至幾乎不做夢。

問：人和動物的夢有什麼區別？

答：夢境狀態不僅是所有人類共有的，也是所有動物共有的——從最高等的哺乳動物到最小的鳥類，甚至昆蟲。任何擁有物質大腦或類似器官的生物，都會做夢。每種動物，無論大小，都有一定的感官；雖然這些感官在睡眠時會變得遲鈍，但記憶仍會以某種機械性的方式作用，重現過去的感受。我們都知道，狗、馬、牛會做夢，金絲雀也會做夢，但我認為這些夢只是生理性的，如同快要熄滅的火堆，偶爾還會有火星和火焰，大腦在入睡時也會有類似的反應。德萊頓說「夢是幻想製造的插曲」，這其實只適用於生理性夢境，引發自消化不良、或白天深刻的想法、事件的印象。

問：那麼，入睡的過程是什麼？

答：這在一定程度上可以用生理學來解釋。神秘學認為，入睡是神經中樞週期性、有規律地耗竭能量的過程，尤其是大腦感覺神經節。當這些神經中樞在現有層面上無法繼續工作時，為了不喪失功能，必須在另一個層面或載體上恢復力量。首先出現的是「夢境狀態」，接著進入「深睡狀態」。需要記住的是，我們的感官都是雙重的，會根據思維主體所處的意識層面而運作。身體的睡眠在各個層面上提供很大益處，同時也是一種必要性，以便感官能夠恢復，並在夢境和深度睡眠狀態中獲得新的活力。根據勝王瑜伽所言，超覺狀態是最高的意識狀態。人在某種生命能量狀態下感到疲憊時，會尋求另一種狀態，比如在炎熱中會用涼水來恢復；在陽光照耀生命山谷中，睡眠就像是陰涼處。就肉體機能而言，當清醒的生命力已經過於強烈，必須從清醒狀態轉入睡眠狀態，來緩解這種生命能量的沖擊。你可以請一位優秀的通靈者，描述剛睡醒之人和即將入睡之人的氣

場。前者的氣場是由有節奏的生命能流所包圍——呈現金色、藍色和玫瑰色的電波，這些是生命的電流。而後者的氣場則彷彿籠罩在一層濃烈的金橙色霧氣中，由劇烈速度旋轉的原子組成，顯示出此人已經被生命能量過度充盈，生命本質對其肉體器官來說太強烈了，必須在此本質的陰影面——也就是夢境或身體睡眠（意識的一種狀態）中尋求緩解。

問：那麼，什麼是夢呢？

答：這取決於「夢」這個詞的含義。你可以在清醒或睡著時「做夢」，或者所謂的「睡中幻象」。人可以通過意志力，將星光界流質收集在一個杯子或金屬容器中，並用強烈的意志力盯著其中某個點看；若此人比較敏感，就會看見清醒狀態下的幻象或「夢」。閉上眼睛時，更容易看到星光界流質的映像，而在睡眠中則會看得更清晰。若意識清明，幻象會變得更加通透；從正常的有機意識升華到超驗的意識狀態。

問：夢主要是由什麼原因引起的？

答：正如我們所知，夢有很多種類型。撇開「消化不良的夢」不談，還有大腦夢和記憶夢、機械性的和有意識的幻象。預警和預感的夢需要內在自我的積極協作。這類夢也常常是兩個自我有意識或無意識地相互作用的結果。

問：那麼，到底是何者在做夢？

答：通常是人格自我的物質大腦，也就是記憶的所在，就像快要熄滅的火焰還在發出火星一樣。睡者的記憶就像一把七弦琴，心智狀態則如同吹拂琴弦的風。琴上的弦會回應睡前七種心智活動狀態中的一種。如果是微風，琴的反應就很小；如果是颶風，震動就會相應強烈。如果人格自我與高等自我相聯繫，且高等層面的帷幕被掀開，一切就會很美好；相反，若自我偏向物質和動物性，可能就不會做夢；或者，如果記憶偶然捕捉到來自更高層面的「風」，但非由高等自我的直接作用，而是通過小腦的感

覺神經節接收印象，那麼所接收到的畫面和聲音就會極其扭曲和不協調，即使是天界的幻象也會變成噩夢或怪誕的諷刺畫。因此，對於「到底是何者在做夢」這個問題，並沒有一個簡單的答案，因為每個人在夢中起主導作用的原則不同，夢是否被記住或遺忘也完全取決於個人。

問：夢中所見的表面上客觀性，是真正的客觀，還是主觀的？

答：如果承認這只是「表面上」的客觀性，那當然就是主觀的。問題其實應該是：夢中的畫面或表象是客觀還是主觀，取決於對誰，或是對於什麼而言。對於肉體的人，也就是做夢者來說，他在閉上眼睛、通過內心所見到的一切，當然都是主觀的。但對於肉體做夢者內在的「見者」來說，他所見到的一切、包含自己和他人都是客觀的，儘管這個「見者」本身對於我們的物質感官來說是主觀的。唯物主義者可能會嘲笑，說我們把一個人分成了一個「實體家族」，但事實並非如此。神秘學認為，肉體的人是一個整體，但「思維的人」是七重的，他在七種不同的存在狀態或意識層面上思考、行動、感受和生活；而在這些不同的狀態和層面上，永恆的自我（非虛假的人格）都有一套獨特的感官。

問：這些不同的感官能被區分出來嗎？

答：除非你是一個開悟者或受高度訓練的弟子，非常熟悉這些不同的狀態，才可能辦到。生物學、生理學、甚至心理學（如莫茲利、貝恩和赫伯特·斯賓塞等學派）都沒有涉及這個領域。科學只告訴我們意志、感覺、智力和本能等現象，並認為這些都是通過神經中樞表現出來的，其中最重要的是大腦。科學談到這些現象時，依賴一些特殊物質或媒介，比如血管和纖維組織，並解釋它們之間的關係，把神經中樞分為運動、感覺和交感神經系統，但卻從不提及智力本身的神秘作用，或心智及其功能。

實際上，我們經常會意識到自己正在做夢，這就證明了人類在思想層面上具有多重存在。因此，自我或「思考者」不僅是多變的普羅透斯，而

且在心智或夢境層面上，可以分離為兩個或多個實體；在通往涅槃的幻覺層面上，他就像是「無限」與「無限」對話，與自己進行對話，通過自己、對自己說關於自己的話。這正是《光輝之書》中不可知神的奧秘，也是印度哲學中的奧秘；在卡巴拉、《往世書》、吠檀多形而上學，甚至基督教所謂的「神性三位一體」之謎中，都是同樣的道理。人是宇宙的縮影，塵世的神是按照自然中的神為藍本構建的。而真正自我所具有的宇宙意識，遠遠超越了人格或虛假自我的自我意識。

問：在睡眠中稱為「無意識腦作用」的現象，是大腦的機械性生理過程，還是自我有意識的活動印刻在清醒意識中？答：是後者；否則，我們在清醒狀態下，怎麼可能記得大腦在無意識狀態下所發生的事情呢？這顯然是自相矛盾的說法。問：為什麼有些人在夢中能清晰地看到未曾見過的山脈，並能辨認其特徵？答：很可能是因為他們曾經見過山脈的圖片；不然就是我們內在的某人某物曾見過這些山脈。問：為什麼有時會做一種夢，夢中不斷追尋某物、卻始終無法得到？答：這是因為肉體自我及其記憶受到阻隔，無法知曉真正自我正在做什麼。做夢的人只能模糊地捕捉到自我活動的片段，這些活動在肉體人身上產生了所謂的夢境，但卻無法連貫地追溯其全過程。肉體人如同一個在病中神志不清的病人，而真正自我是一名照顧他的護士。自我在內在和外在有意識地行動，像護士一樣照顧病人。但病人康復後，也就是做夢者醒來，都只能斷斷續續地記得一些片段和片刻。

問：睡眠與死亡有何不同？

答：兩者確實有相似之處，但差別仍非常大。睡眠時，人的低等與高等心智之間仍有聯繫，儘管這種聯繫可能很微弱，高等心智多少會反映到低等心智中，即便其光芒可能被扭曲。但一旦身體死亡，幻身就會變成欲體，也就是獸性之魂，任其自生自滅。因此，幽靈與活人之間的差別，就如同一個醉得不省人事、無法辨認周遭景象之人，與一個粗鄙而清醒的凡

人之間的差別；如同被關在完全黑暗的房間裡的人，與有些微光照亮房間裡的人之間的差異。

低等原則就像野獸，而高等心智則是理性的「人」，能夠在不同程度上馴服或制服它們。但一旦動物從主人的控制中掙脫出來，不再聽到主人的聲音、不再看到主人，就會立刻奔回叢林和古老巢穴。不過，動物需要一段時間才會恢復到原始、自然的狀態，但低等原則或「幽靈」則會立刻回歸本性。一旦高等三元組進入「天界狀態」，低等二元體就會立刻變回它最初的樣子——一個只具動物本能的原則，在巨大變化後變得更加快樂。

問：夢境中，星光體的狀態如何？

答：星光體會隨著肉體一起沉睡，除非受到高等心智強烈欲望的激發，而被投射出去。在夢中，星光體並不起主動作用，反而是完全被動的，只是半睡半醒地見證著高等原則所經歷的一切。

問：在什麼情況下會看到這種星光體？

答：當一個人處於疾病或強烈情感狀態時，可能會看到星光體，或被他人看到。尤其是臨終前的病人，很可能在夢中或幻覺中看到不斷思念的所愛之人。同樣，一個清醒的人，只要強烈思念某個正在睡覺的人，也可能會產生類似的體驗。

問：魔法師能否召喚這種夢中實體並與之交流？

答：在黑魔法中，召喚沉睡者的「靈體」並不罕見。術士可以從此幻影獲知任何他想知道的秘密，而沉睡者對此全然不知。在這種情況下，出現的是「幻身」；但可能造成的危險是，活人的記憶會保留被召喚的經歷，並將其記作一場生動的夢。如果彼此距離不是很遠，也可以召喚星光體，但它既不能說話，也無法提供信息，而且若強行分離，沉睡者有可能因此死亡。許多睡夢中的猝死就是這樣發生的，而世人對此一無所知。

問：做夢者和欲界中的實體之間會有聯繫嗎？

答：如果有人夢中與欲界的實體接觸，他很可能會做噩夢，若此人是靈媒，則可能被所吸引來的「幽靈」附身。有的靈媒在清醒時，讓自己處於極度被動狀態，以至於連其高等自我都無法保護他。這就是為什麼靈媒狀態下的被動如此危險，高我完全無法幫助或警告此沉睡或出神的人。被動狀態會削弱低等與高等原則之間的聯繫。靈媒為了與某種更高智性體或外在靈體（非亡靈）溝通，有意地保持被動，但很少人還能保留足夠的個人意志，能不與高等自我完全斷開聯繫。

問：做夢者能與天界中的實體產生「心靈感應」嗎？

答：唯一能與天界眾生溝通的方式，是在睡眠中、或在出神狀態下通過夢境或異象溝通。沒有任何天界眾生能夠降臨到我們的層面；只能透過我們——或者說我們的內在自我——提升到他們的層面。

問：醉漢在睡眠中的心理狀態如何？

答：那並不是真正的睡眠，而是一種沉重的昏迷；身體未休息，甚至比失眠還糟，並且迅速地摧毀此人。在這種昏迷中，如同清醒時的醉酒狀態一樣，大腦中一切都在旋轉、翻騰，在想像和幻想中不斷產生可怕而怪異的形體，持續運動和扭曲。

問：噩夢的成因是什麼？為什麼晚期肺結核患者的夢常常是愉快的？

答：噩夢的原因純粹是生理性的。噩夢源於胸悶和呼吸困難；呼吸困難總會帶來壓迫感，並產生災難即將降臨的感覺。至於晚期肺結核患者的夢境之所以變得愉快，是因為肺結核患者逐漸與物質身體分離，變得更加有靈視力。隨著死亡臨近，身體逐漸衰弱，不再成為物質人腦與本體之間的障礙或阻礙。

問：培養做夢的能力是一件好事嗎？答：正是通過培養所謂「做夢」的能力，才會發展出靈視力。問：有沒有什麼方法可以解讀夢境，比如透過解夢書？答：唯一的方法是透過「解夢者」的靈視力和靈性直覺。每一個做夢的自我都與眾不同，如肉體各不相同。宇宙中的一切，若在物質層面上就已有七把象徵意義的「鑰匙」，那麼在更高層面上又會有多少把「鑰匙」呢？

問：有沒有辦法對夢進行分類？答：我們可以大致將夢分為七類，並且各自還可以進一步細分。具體如下：1. 預示性夢境。這類夢由「高等自我」印刻在我們的記憶中，通常非常清晰明了：要麼是聽到一個聲音，要麼是預見到即將發生的事件。2. 寓意性夢境，或指大腦捕捉到現實的模糊片段，並被我們的想像力扭曲。這類夢通常只是真相的一半。3. 由開悟者（無論善惡）、催眠師、或心智強大者所傳遞的夢境，意圖讓我們遵從其意志。4. 回溯性夢境，即關於前世經歷的夢。5. 警示性夢境，發送給自身無法感應之人。6. 混亂的夢境，其成因上文已有討論。7. 純粹是幻想和雜亂無章的畫面，由消化不良、心理困擾或類似的外在原因引起。

會議五

第二節（續）頌句三：時辰尚未到來；光線尚未射入胚種；母蓮尚未膨脹。『「永暗」之光一經放出，便化為燦爛生命之光，電閃般進入「胚種」——即「宇宙卵」中的那個點，代表抽象意義上的物質。』問：「宇宙卵」中的這個點，是否等同於圓圈中的那個點，即「未顯之邏各斯」？答：當然不是。圓中的點代表未顯現的「邏各斯」，而顯現的「邏各斯」則是三角形。畢達哥拉斯提到從未顯現、獨處於黑暗中的「單子」；當時機到來時，它從自身發出「一」，即第一個數字。這個數字向下衍生，產生了「二」，即第二個數字；「二」又進一步產生「三」，形成三角形——這是有形世界中第一個完整的幾何圖形。這個理想或抽象的三角形，就是「宇宙卵」中的點，在孕育之後，經過第三階段，將從卵中誕生，形成三角形。這在印度哲學中被稱為「梵天—言語—毗羅闍」，在《光輝之書》中則是「王冠—智慧—理解」。第一顯現的邏各斯是潛能，是未披露的因；第二邏各斯是仍然潛伏的思想；第三則是造物主，是從其普遍本體中演化出的主動意志，而後成為更低層面上的因。

問：這裡所說的「永恆黑暗」是什麼意思？答：「永恆黑暗」指的應是永遠不可知的奧秘，隱藏在面紗後面——實際上就是「梵」。即使是邏各斯也只能看到原初質，無法看到面紗之後的存在，即「永遠不可知的黑暗」。問：在這個語境下，「光線」指的是什麼？答：我來總結一下。有個圓平面，表面為黑色，圓中的點潛在地是白色的，這就是我們頭腦對於不可見邏各斯的最初可能概念。「永恆的黑暗」是永恆的，而「光線」是週期性的。光線從這個中心點閃現出來，震顫穿透胚種後，光線又被收回到這個點中，而胚種則發展為第二邏各斯，即「宇宙卵」中的三角形。

問：那麼，顯現的階段有哪些？

答：第一階段是在圓中出現潛在的點——即未顯現的邏各斯。第二階段是從潛在的白點射出光線，產生第一個點，在《光輝之書》中稱為「王冠」或「質點」。第三階段是從「王冠」產生「智慧」和「理解」，從而構成第一個三角形，這就是第三或顯現的「邏各斯」——換句話說，就是主觀與客觀宇宙。進一步說，從這個顯現的「邏各斯」將產生七道光線，在《光輝之書》中稱為低等質點，在東方神秘學中稱為原初的七道光線。由此將進一步產生無數的階層體系。

問：這裡提到的三角形，是你所說的「宇宙卵」中的「胚種」嗎？

答：確實如此。但你必須記住，另外也有宇宙卵和太陽系卵（以及其他類型的卵），因此在談論時必須加以限定。宇宙卵是「抽象形體者」的表達。

問：此「抽象形體者」可以被稱為「永恆女性原則」的最初顯現嗎？

答：「抽象形體者」並不是女性原則的最初顯現，而是從完全無性的中心點所發出之光的最初顯現。並不存在所謂的「永恆女性原則」，因為這道光線所產生的只是兩性潛能的統一體，絕不是男性或女性。兩性分化只有在進入物質、當三角形變為四邊形、成為第一個「四元數」時才會出現。

問：那麼，宇宙卵和這道光線一樣是無性的？答：宇宙卵只是顯現的第一個階段，是未分化的原初物質，生命的創造性胚種在其中，首次接受到靈的激勵；潛能轉化為實際力量。物質之所以被比喻為女性，僅因為它接受太陽光線的感孕，從而在其表面（即在最低層面）生長萬物。另一方面，原初質應被視為基質，絕不能被稱為有性別的。因此，無論在哪一個層面上，「卵」都代表著永恆存在的未分化物質，嚴格來說它甚至不是物質，而是我們所謂的「原子」。物質的形體是可毀滅的，而「原子」則是絕對不可毀滅的，是「基質」的精髓。這裡所謂的「原子」是指原初的神聖單元，而不是現代科學所謂的「原子」。

同樣，「胚種」也是一種比喻說法；胚種無處不在，就像圓的圓周無處可尋，而中心卻無處不在一樣。因此，這意味著一切胚種，也就是未顯

現的自然，是即將顯現的創造力——印度教稱之為「梵天」，雖然這在每一個層面上都有不同的名字。

問：母蓮是永恆的卵還是週期性的卵？

答：是永恆的卵；當第一邏各斯的光芒從母蓮中潛在的胚種中迸射出來時，才會變為週期性的。母蓮就是宇宙之卵、未來宇宙的子宮。在類比上，女性細胞中的物質胚種不能稱為永恆的；能被稱為永恆的，反而是藏於男性細胞內的胚種，具有潛在的靈。

頌句四：她的心還未被那一道光線開啟，因此那光線尚未在幻象之懷中落為三化四。「但是，時刻一到，她變得能夠接受神之思想（即邏各斯，或世界之魂的陽性面，阿賴耶）的宇宙電印記——她的心便開啟了。」（第一卷，第58頁）問：神之思想的宇宙電印記，是指更晚期的分化階段嗎？答：宇宙電作為一種獨立的力量或實體，是在後期才發展。宇宙電作為形容詞時，可以廣泛地使用；但宇宙電作為名詞或實體，則源自邏各斯的宇宙電屬性。事物必須包含電性原則或元素，才有可能產生電。神聖原則是永恆的，諸神則是週期性的。宇宙電是神之心智的力量；梵天和宇宙電都是神之心智的不同面向。

問：本節經文的評註中，講述了進化後期的對應關係，是否意在傳達某種觀念？

答：正是如此；先前已多次說明，第一卷評註探討的是太陽系的進化。這些經文的美妙與智慧就在於，它們可以在七個不同層面上解讀。最後一個層面是最分化、最粗顯、最物質的層面，通過普遍的對應與類比法則，反映了最初或純靈性層面上所發生的過程。我在此可以明確指出，最初的經文講述的是從休止期中覺醒的過程，並不僅僅涉及太陽系，而第二卷則只涉及我們的地球。

問：你能說說「宇宙電」這個詞的真正含義嗎？

答：「宇宙電」是一個圖蘭語的複合詞，其含義各式各樣。在中國，「魄」指的是「獸性之魂」，即生命之氣。有些人認為這源自梵語「Bhu」，意為存在，或者更確切地說，是存在的本質。而「自生者」則同時指梵天和人，意為自存、永恆的存在、永恆的氣息。若「實在」是存在的潛能，那麼「魄」就是存在的能量。不過，這個詞的具體含義完全取決於重音的位置。此外，宇宙電還與宇宙心智有關，宇宙心智是「七者」之綜合體，也是七位創造者的智性（我們稱之為宇宙建造者），而宇宙電是宇宙心智的映像。因此，你將理解到，在我們的哲學中，生命和電是一體的。他們說生命就是電，那麼在這個顯現層面上，一切電和磁現象的本質和根源就是「至一生命」。

問：為什麼說荷魯斯和其他「太陽諸子」是由「無染之母」所生？

答：在最初的分化層面上，並沒有性別——此處使用「性別」只是為了方便表達——原初物質中潛在地包含著兩性。「母親」的根源是物質，因此被視為女性；但物質有兩種。未分化的原初質並非通過時空中的行為而受孕的，因為生育和創造力是其內在屬性。因此，事物從這種內在屬性中產生或誕生，並非由它產生，而是通過它產生。換句話說，此屬性使事物能夠通過載體顯現；而在物質層面上，母性物質並不是主動的起因，而只是其他獨立起因的被動媒介和工具。

在基督教的「無染受孕」教義中——這是將形而上和靈性概念的物質化——母親首先由聖靈感孕，孩子是「從」她而生，而不是「通過」她而生。「從」意味著有一個有限和受條件限制的起點，此行為必須發生在時空之中。而「通過」則適用於永恆和無限，也適用於有限。偉大氣息貫穿無邊的空間，它存在於永恆之中，而不是「從」永恆中來。

問：三角形是如何變成正方形，正方形又如何變成六面的立方體的？

答：在神秘學和畢達哥拉斯幾何學中，四元數包含了構成宇宙萬物的所有要素。一個點，也就是「一」，延伸成一條線，即「二」；線再擴展成一個面，即「三」；而這個面、三元組或三角形，在其上方加上一個點，就轉化為一個立體，即四元數或「四」。在卡巴拉學中，王冠發出智慧和理解，這二者在印度《往世書》中對應於宇宙心智，而這個三元組降入物質界後，產生了四字神名、十點三角形數，以及低等四元組。這個數字既包含了創造力，也包含了被創造的數。二元數加倍成為四元數，四元數加倍則形成七元數。從另一個角度看，這代表著靈、意志和智力活化了低等四個原則。

問：那麼，正方形又是如何變成六面的立方體的？

答：當三角形的每一個點都變為二元、即陰陽（雄性或雌性）時，正方形就變成了立方體。畢達哥拉斯學派說：「一生一，二生二，於是出現了四元數，其頂端是至高單元；形成以平面四元數為底的金字塔；神聖之光降臨其上，便形成了抽象的立方體。」

立方體的表面由六個正方形組成，而立方體展開後就是十字架，豎直的「四」被水平的「三」橫杠所穿過；六由此變為七，象徵著人的七個原則或畢達哥拉斯學派中的七種屬性。關於這一點，請參考斯金納先生《度量之源》中的精彩解釋。

『正如先知們所說，這一奧秘在神聖層面上演繹過，如今又在塵世上重現。「無瑕天上聖母之子」（或稱未分化的宇宙原質，即無限的物質）在塵世上再次誕生為「塵世夏娃（地球母親）之子」——並成為整個人類——過去、現在和未來——因為耶和華（Jod-he-vau-he）是雌雄同體，兼具陰陽。其上，「子」是整個宇宙；其下，「子」是人類。三元組或三角形成為神聖四元數、完美的正方形，並在塵世上成為六面的立方體。大面者現在成為小面者）；或者如卡巴拉學者所說，「太初者」降臨到亞當卡蒙，是其顯現的載體，而後轉化為四字神名。此時它處於「幻象之懷」，

在它與真實世界之間存在著星光界，這是迷惑人類有限感官的巨大欺騙者，須通過勝義諦的知識來拯救。』（第一卷，第60頁）

也就是說，邏各斯變成了四字神名；三角形的三變成了四。問：這裡的星光界是指「幻象」嗎？答：當然。《秘密教義》中進一步解釋說，實際上只有四個層面屬於行星鏈。更高的三個層面完全是無形的，超出我們的理解範圍。問：那麼，四元數和四字神名完全不同嗎？答：畢達哥拉斯學派起誓的是四元數，不是四字神名，而是更高等的四元數。在《創世紀》的開篇章節中，可以發現低等四字神名的線索，包括亞當、夏娃和變成該隱的耶和華。亞伯象徵人類進一步的擴展，是更高層次的人類繁衍。亞伯是夏娃的女兒，而不是兒子，象徵著性別的分離；而亞伯被殺則象徵著婚姻。在第四章的結尾，關於塞特的描述也跟人類繁衍有關，塞特生了一個兒子以諾斯，此後人們開始被稱為「約德-希-瓦」（Jod-He-Vah），意指男性和女性，而非如《創世記》中翻譯的那樣「呼求主名」。

因此，四字神名其實就是質點「王國」；當新郎來訪塵世上的新娘時，它就成為了人類。四字神名必須經歷低等的七個質點，變得越來越物質化。星光界位於四元數和四字神名之間。

問：四元數在此處似乎是用在兩種完全不同的涵義上？

答：畢達哥拉斯的真正四元數，是不可見單子的四元數，它產生第一個點、第二個點和第三個點，然後退回到黑暗與永恆的寂靜中；換句話說，此四元數就是第一邏各斯。如果從物質層面來看，四元數也代表低等四元組，即肉體或物質的人。

會議六

第三節 頌句一：第七永恆的最後一次振動穿越無垠，母親膨脹，由內而外擴展，如蓮花初綻。『「第七永恆」這一看似矛盾的表達，將不可分割者加以分割，在秘傳哲學中是被認可的。秘傳哲學將無盡的永續分為無制約的永恆普遍時間，以及有制約的時間（片段時間）。前者是無限時間的抽象或本體，後者則是其現象，週期性地顯現，作為宇宙心智（受限於顯現期的宇宙智性）的結果。』（第一卷，第62頁）

問：時間的開始（有別於「永續」），是否對應於顯現的邏各斯出現？

答：當然不可能在此之前。「第七次振動」既適用於第一邏各斯（未顯現的），也適用於顯現的邏各斯——前者超越時空，後者則在時間開始時出現。只有當「母親膨脹」時，分化才開始，因為當第一邏各斯通過原始、未分化的物質輻射時，混沌中尚無任何活動。「第七永恆的最後一次振動」是宣告黎明的第一次振動，也與第一或未顯之邏各斯的同義。在此階段還沒有時間。開始之時既無空間，也無時間；但一旦分化開始，一切便處於空間與時間之中。在流溢出原初輻射或第二邏各斯時，它是潛在的「父-母」；而當第三或顯現的邏各斯出現時，它就成為了處女母體。「父與子」在世界各地的神譜中都是一體的；因此，此處出現的既能對應未顯現邏各斯，也能對應顯現的邏各斯，一個在「第七永恆」之初，另一個在其終結。

問：那麼，是否可以說，自從第二邏各斯或稱「未顯-已顯邏各斯」出現時，時間就已經存在了？

答：絕對不是，應是從第三邏各斯顯現開始。正如剛才所說明的，二者之間的巨大差別就在這裡。「最後的振動」始於時空之外，結束於第三

邏各斯出現之時，此時才開始有時間和空間，即週期性的時間。第二邏各斯兼具第一和第三邏各斯的本質或屬性。第一邏各斯沒有任何分化；當第二邏各斯出現時，才開始在潛在的「世界-思想」中分化，並在第三邏各斯獲得完全的表達，也就是「話語」成肉身。

問：「輻射」和「流溢」這兩個術語在《秘密教義》中有何區別？

答：在我看來，這表達了截然不同的兩個概念，是對原本術語最好的詮釋；但如果按普通意義理解，就會錯過其中的思想。所謂「輻射」，是一種無意識且自發的發射，是某種事物自然而然的的作用；而「流溢」則是某物持續不斷地、有意識地發出另一種事物。正統的神秘學家甚至會說，花香是「有意識地」從花中流溢出來的——雖然對外行人來說似乎很荒謬。絕對者可以輻射，但不能流溢。其中一個區別在於，輻射遲早會被收回，而流溢則會不斷衍生出新的流溢，並且完全分離和分化。當然，在時間週期的終結時，流溢也會被收回到至一絕對者中；但在整個變化週期中，流溢會持續存在。一物從另一物流溢而出，從某種角度看，流溢等同於進化；而「輻射」——當然指前宇宙時期——則像是一張紙在放大鏡下被點燃的瞬間作用，而太陽對此一無所知。當然，只是因為沒有更合適的詞才採用這兩個詞。

問：星光界存在著原型，是什麼意思？（第一卷，第63頁）

答：這裡的「星光界」是一個方便的說法，指的是阿卡莎領域，或通過神之意念顯現的原初之光。在此情形下，後者意味著普遍神之心智，映射在空間或混沌之水中，即星光界流質，這是反射並顛倒更高層面的鏡子。在「絕對思想」或「神之思想」中，一切都已存在，從未有過不存在的時刻；而神之意念受到宇宙顯現期的限制。阿卡莎的領域是未分化的本體和抽象空間，未來將被原初意識的領域所佔據。然而，在奧秘哲學中，這有多個層次，實際上有「七個領域」。第一個是潛在意識的領域，與第一和第二未顯現的邏各斯同時存在。這就是《約翰福音》中所說的「光照

在黑暗裡，黑暗卻不理解」。當第三邏各斯顯現的時刻到來時，從潛在的可能性中，便會輻射出一個較低層次的分化意識領域，即宇宙心智，也就是所有具感知的禪那主總和，其中宇宙電是客觀層面的代表，而心智之子則是主觀層面的代表。星光界就是反映三個高等意識層面的鏡子，位於塵世層面之上；因此，星光界不會超越第四層面，因為從此開始就是阿卡莎的領域。

星光界和阿卡莎之間有一個重大區別，必須記住：阿卡莎是永恆的，星光界是週期性的。星光界不僅隨著宇宙顯現期而變化，也隨著每一個子週期和行星週期（或輪次）而變化。

問：那麼，原型是否存在於比星光界更高的層面？

答：事物的原型或理型首先存在於神聖永恆意識的層面上，然後被反映並顛倒映射到星光界中。星光界也在其低等個體層面上，反映著塵世生活，並將其記錄在「石板」上。因此，星光界被稱為幻象。我們正是從此處獲得原型。因此，通靈者或先知若無法超越這個幻象層面，就永遠無法看到真理，只會沉溺於自我欺騙和幻覺的海洋中。

問：那麼，真正的阿卡莎是什麼？

答：阿卡莎是永恆的神聖意識，本身無法分化、沒有屬性、也無法行動；只有其反映或映射出來的事物才會行動。阿卡莎是無制約、無限的，無法與有限、有制約的事物產生關係。星光界就是諾斯替教徒所謂的「中界」，索菲婭·阿查莫特位在此，她是七位塵世靈或建造者的母親，這些靈未必都是善良的，諾斯替教徒將耶和華也歸於其中，稱他為伊爾達巴奧斯。（不應將索菲婭·阿查莫特與神聖的索菲婭混淆。）阿卡莎與星光界中的原型，可以比作橡子中的胚種。橡子不僅自身包含未來橡樹的星光體，還隱藏著胚種，能孕育出無數形態的樹。樹潛在於橡子中，具體發展則取決於外部環境、物理力量等因素。

問：但這如何解釋植物界無窮無盡的多樣性呢？

答：植物的各種變異，是同一道光線在不同層面上分解的結果。當這道光線穿越七個層面時，在每一層都分解為成千上萬的光線，直到形體世界，每一條光線在其自身的層面上，又分化為一種智性體。因此，每一種植物都有其智性，或者說有其自身的生命目的，並在一定程度上擁有自由意志。至少這是我的理解。儘管每一株植物都能感知，並擁有自身種類的意識，植物可以是接受性的，也可以是非接受性的。除此之外，神秘學告訴我們，每一株植物——無論是參天大樹，還是最微小的蕨類或草葉——在此層面上都有一個元素精靈，植物只是元素精靈在此界的外在衣裳。因此，卡巴拉學者和中世紀玫瑰十字會成員總是在談論元素精靈。在他們看來，萬物皆有元素精靈。

問：元素精靈、禪那主與禪那佛之間有什麼區別？

答：區別非常大。元素精靈只與四大塵世元素相關，並且只屬於自然界中較低的兩個界——礦物界和植物界，可以說分別在其中「礦物化」和「植物化」。可以用印度教術語「天神」來稱呼它們，但不能稱為「禪那主」。元素精靈擁有某種宇宙智性，而禪那主則具備超感官的智力，各有其獨特類型。至於禪那佛屬於最高層次的神聖（或全知）智性，或許最接近於天主教中的大天使。

問：原型是否會在星光界的不同層面上進化？

答：你可以用橡樹種子的進化作比喻。一個橡子可以長成一棵橡樹，而這棵樹可能有成千上萬種形態，彼此不同。這些形態都蘊藏在橡子之中，雖然樹最終呈現的形態取決於外部環境，但亞里士多德所謂的「物質的缺如」，其實早已存在於星光界波動中。橡樹的本體種子存在於星光界之上的層面；在星光界中存在的只是其主觀影像。橡樹的生長，是星光界中原型發展的結果，這種發展是從高層到低層面逐步進行的，直到在最低

層面凝聚和發展形體。根據吠檀多學派的說法，每一株植物都有其業力，其生長正是業力的結果，這一現象也由此得到解釋。這種業力來自低等禪那主，他們規劃並引導樹木的生長。

問：顯現期真正的含義是什麼？

答：其真正含義是「兩個摩奴之間的時期」。在「梵天的一天」中有十四位摩奴，共一千個「大時代」（每個大時代由四個時代組成）。分析「摩奴」一詞，東方學者認為這源自「Man」，意為「思考」，因此摩奴即「思考的人」。但在密傳上，每一位摩奴是特定週期或輪次的擬人化守護者，只是「神之思想」的人格化概念（類似赫爾墨斯的皮曼德）。因此，每位摩奴都是特定的神靈，在其存在週期或顯現期中，創造和塑造一切顯現事物。

問：摩奴是否也視為人類意識統一體的人格化，還是指神之思想在顯現期時的個體化？

答：兩者皆是，因為「人類意識」只是神的一個光芒。我們的心智或自我源自宇宙心智，並被比喻為宇宙心智之子。毗婆娑多摩奴（即我們第五根種族及人類的摩奴）是一種人格化，主要代表第五根種族有思維能力的人類，因此被描繪為最年長的太陽之子和火祖先。由於「摩奴」一詞源自「Man」，意為「思考」，其含義就很清楚了。大腦中的思想是無窮無盡的。因此，摩奴本身就是一切思維形式的潛力源泉，從而在塵世上發展出來。在外傳教義中，他是此地球的起源，人類由他和他的女兒伊拉而生；他是一個統一體，包含了一切多樣性及其變化。每一個顯現期都有其獨特的摩奴，而從這個摩奴又會衍生出各種摩奴，或稱為所有劫中的心智體。可以將此比作白光，包含所有其他光線，通過分化與進化的稜鏡而生出各種色彩。但這屬於秘傳與形而上學的教義範疇。

問：是否可以說，摩奴之於顯現期，就如同第一邏各斯之於宇宙顯現期？答：如果你願意，可以這樣說。問：是否可以說摩奴是一個個體？答：從抽象意義上當然不能這麼說，但在類比上可以。摩奴是所有心智體的綜合體，是一種單一的意識，如同人體由許多不同的細胞組成，每個細胞都有不同的意識，但整體上是「人」的統一意識。但這種統一意識，並不是單一的意識，而是人所吸收的成千上萬種意識的反映。

然而，摩奴並不是真正的個體，它代表的是整個人類。也可以說，摩奴是祖靈（人類始祖）的通用名稱。正如我所示，他們來自月球鏈。他們孕育了人類，因為他們成為最初的人類後，進化自己的影子——也就是其星光體——來繁衍後代。他們不僅孕育了人類，也孕育了動物和其他所有生物。《往世書》提到了偉大的瑜伽士，也是此含意，有的生出了蛇類，有的生出了鳥類等等。正如月亮從太陽獲得光芒一樣，月球祖靈的後代也從「太陽之子」獲得更高的心智之光。你們要知道，毗婆娑多摩奴是宇宙心智的化身或人格化，由宇宙心智派遣，來引領和指導有思考能力的人類不斷前進。

問：我們了解到，此輪次圓滿的人類會成為下一顯現期中的禪那佛和指導統治者。那麼，摩奴與諸禪那佛之間有什麼關係？

答：在外傳教義中，兩者沒有任何關係。但我可以告訴你，禪那佛與塵世層面低等實際運作毫無關聯。舉個例子：可以將禪那佛比作偉大統治者。假設統治的只是一個家庭：這位偉大統治者不會直接參與廚房女僕的臟活。高等天界存在逐漸演化出低等禪那主，變得越來越凝聚和物質化，直到此行星鏈，其中包括摩奴、祖靈和月球祖靈。正如我在《秘密教義》第二卷中所展示的，這些祖靈的任務就是孕育人類。他們通過投射自己的影子來完成這一點，最初的人類（如果能稱之為人類的話）就是月球祖靈的星光體影像，在最初無形的身體上，物質構建起肉體。第二根種族逐漸

成形，但仍無性別。到了第三根種族，變得雌雄同體，之後才最終分化，人類的繁衍方式才變得多樣化。

問：那麼，你解釋了顯現期是「兩位摩奴之間」是什麼意思？答：這僅僅表示一個活動的時期，並沒有特定或明確的含義。你需要根據上下文來理解顯現期的含義，同時要記住，適用於小週期的解釋同樣也適用於大週期，反之亦然。問：這裡所謂的「水」是純粹象徵性的，還是在元素演化中有所對應？（第一卷，第64頁）答：必須非常小心，不要把宇宙性元素和塵世元素混淆。同樣，塵世元素也不是指我們所知的化學元素。我會將普遍宇宙性的元素稱為塵世元素的本體，並補充說，宇宙的範圍並不限於我們的小小太陽系。

水是第一個宇宙元素，「黑暗」和「混沌」這兩個詞也用來表示此「元素」。物質有七種狀態，其中三種通常為人所知，即固態、液態和氣態。宇宙和塵世上的一切事物都是這七種狀態的不同變化。但我無法用你們不熟悉的術語來表達，否則你們無法理解。因此，「水」，即哲學家所說的「熱而濕的原則」，用來指尚未成為固體的東西，或者說尚未具備物質堅固性。在以太、火和空氣之後，「水」又作為「元素」，使這更加難以理解。然而，以太本身包含了其他所有元素及其屬性，這正是物理科學所假設的媒介；此外，以太是阿卡莎最低等的形態，是至一媒介和普遍元素。因此，此處的「水」指的是前宇宙狀態下的物質。

問：元素與元素精靈之間有什麼關係？

答：就像土與人類的關係一樣。肉體人是土的精華，同理，空氣、火或水的元素精靈（分別稱為風精靈、火精靈、水精靈等）則是其特定元素的精華。每一種基質和物質的分化都會產生一種智性的力量，這就是玫瑰十字會所稱的元素精靈或自然精靈。每個人都能相信自己創造出的元素精靈存在。但此類元素精靈只存在於我們的想像之中，是一種智性，一種力

量，善或惡，但其形態和屬性都是我們自己賦予的，同時其智性也來源於我們自身。

問：「處女卵」和「永恆之卵」是同一個東西，還是分化的不同階段？

答：「永恆之卵」是在消融狀態或零狀態下的分化前階段；因此，在分化之前，既沒有屬性，也沒有特質。而「處女卵」則已經具備了特性，因此是分化過的，儘管兩者本質上相同。在抽象的本質上，沒有任何事物能與其他事物分離。但在幻象的世界、在有形分化的世界中，一切事物，包括我們自己，似乎都是彼此分離的。

會議七

第三節（續）頌句二：振動掠過，迅疾地（同時）觸及整個宇宙；以及居於黑暗中的胚種：那是在生命沉睡之水上呼吸（移動）的黑暗。問：我們應如何理解「振動觸及整個宇宙以及胚種」這句話？答：首先，必須先定義所用的術語，因為此處語言完全是象徵性的。「宇宙」並不是指有形的宇宙或世界，而是指無形的空間，即未來將要顯現宇宙的載體。這個空間等同於「空間之水」，對我們來說是永恆的黑暗，實際上就是梵。簡而言之，整段頌句講的是還未有任何顯現之前的「時期」。同理，「胚種」——胚種是永恆的，是未分化原子，未來形成物質——與空間是一體的，和空間一樣無限、不可毀滅，也和空間一樣永恆。至於「振動」則對應於「點」，即未顯現的邏各斯。

還需補充一個重要的解釋。在《秘密教義》中，採用了大量的比喻和類比。例如，「黑暗」通常指未知的整體或絕對性。與永恆的黑暗相比，第一邏各斯無疑是「光」；但與第二或第三邏各斯、即已顯現的邏各斯相比，第一邏各斯則是「黑暗」，而後者才是「光」。

頌句三：黑暗放射光明，光明將一縷孤獨的光線投射入水中——母性深淵。那道光線穿透處女卵；光線使永恆之卵震顫，並釋放出非永恆（週期性）的胚種，凝聚成世界之卵。

問：為什麼說光明將一縷孤獨的光線投射入水中？這道光線與三角形有何關聯？

答：在這個層面上，無論光線看起來有多少條，當它們回歸本源時，最終都會歸於一體，就像七色光譜其實都源自、並最終歸於一束白光一樣。同理，這一縷孤獨的光線，只是在幻象的層面上擴展為七條光線（以及無數的細分）。這與三角形相關，因為三角形是第一個完美的幾何圖

形。正如畢達哥拉斯所說，頌句也提到，光線（即畢達哥拉斯的「單子」）從「無處」降下，如流星般穿越非存在的層面，進入第一個存在的世界，誕生出數字一；然後向右分支，產生數字二；再轉向形成底邊，生成數字三；最後再次上升回數字一，並從此處消失於非存在的領域，如畢達哥拉斯所展示的那樣。

問：為什麼畢達哥拉斯的教義會出現在古印度哲學中？答：因為這些畢達哥拉斯的教義源自印度，在古籍中他被稱為「希臘導師」。因此我們看到，三角形是最初的分化，但其三條邊實際上都是由同一束光線描繪而成。問：「非存在的層面」這個詞真正的含義是什麼？答：在使用「非存在的層面」這個詞時，需要記住，對我們而言，此層面是非存在的領域，但對於比我們更高的智性體而言，卻是存在和物質的領域。就連太陽系中最高禪那主，也無法理解更高體系中存在的事物，即七重宇宙層面的第二層面；而對於存在於永遠不可見宇宙的事物而言，這一層面則完全是主觀的。

頌句四：（然後）三（即三角形）化為四（即四元組）。光輝精質成為七內七外。光輝之卵（金卵），其內為三（即梵天或毗濕奴的三重本體，三種狀態），在「母親」深處凝結並擴散成乳白色的凝塊，是在生命之洋中生長的根。

問：光輝精質與光輝之卵是同一個東西嗎？什麼是生命海洋中生長的根？

答：光輝精質、光輝之卵或稱梵天的金卵，三者是相同的。生命海洋中生長的根，指的是潛能，能將普遍、主觀、無處不在但同質的種子（即永恆本質，蘊含抽象自然的潛力）轉化為客觀的、分化的物質。生命海洋，根據吠檀多哲學的術語——如果我沒記錯的話——指的是「至一生命」，指的是超然的至高靈；而當我們談及物質和動物的「生命之息」或

稱分化的靈魂時，則稱為「個體靈魂」。簡言之，此生命賦予了一切存在，包括原子與宇宙、分子與人類、動物、植物及礦物。

「光輝精質在空間深處凝結並擴散。」從天文學角度來看，這很容易解釋：這就是銀河，即世界之質或原初物質的最初形態。

問：光輝精質、銀河或世界之質，能被分解為原子嗎？還是說它是非原子的？

答：如果你所說的原子是指分子的話，在宇宙前的狀態下，當然是非原子的；因為原子只是一個數學點，並非物質，也不適用於物質，甚至不適用於實體。真正的原子在物質層面上並不存在。點的定義是有位置，但在神秘學中，這種「位置」不能按通常意義理解；因為真正的原子超越了空間與時間。分子這個詞實際上只適用於我們的地球及其層面；一旦進入地球內部，甚至在地球鏈的其他星球上，物質的狀態就完全不同，不再是分子狀態。原子處於永恆狀態，即使是大天使之眼也無法見到；只有在特定的生命週期內，才會對其顯現。粒子或分子並非永恆存在，而是週期性地顯現，因此被視為幻象。

世界之質通過不同層面自我活化，只有在進入可見或客觀宇宙的存在層面時，才變成恆星或分子。

問：在神秘學中，以太可以說是分子狀態的嗎？

答：這完全取決於「分子」這個詞的定義。在以太最低的層面與星光界交融之處，可以說是其自身層面上的分子；但對我們來說則不是。科學所推測的以太，其實是阿卡莎最粗顯的表現，但對於我們這個層面的凡人而言，以太是星光界的第七原則，比「輻射物質」高出三個層次。當以太滲透或活化某物時，可能呈現分子狀態，因為它會採取該物的形式，其原子會活化該物的粒子。我們或許可以稱物質為「結晶的以太」。

問：那麼，原子究竟是什麼？

答：原子可以比作（對神秘學者來說也確實是）一個物體的第七原則，或者更準確地說，是一個分子的第七原則。物理或化學的分子是由無數更細微的分子組成，而這些又由無數更細微的分子構成。以鐵分子為例，如果將其分解到不再是分子狀態，它就會立刻轉化為其七個原則之一，即星光體；而第七個原則就是原子。鐵分子在分解前後，就如同肉體在死亡前後一樣。除了肉體外的原則都仍存在。當然，這屬於神秘煉金術的範疇，而不是現代化學。

問：印度神話中「攪拌乳海」和「豐饒之牛」的寓意是什麼？它們與「天界之戰」有何對應關係？

答：此過程始於「非存在」狀態，並以宇宙休止期的結束為終點，很難用幾句話甚至幾卷書來解釋。這只是寓言性的描述未見、未知的原初智性（即神秘學中的原子，梵天本身也被稱為原子），這在無邊的原始光輝精質之海中，進行塑造和分化。「攪拌乳海」與「天界之戰」之間的關係和對應，是一個極其深奧且冗長的話題。以最基礎的象徵意義來說，這場「天界之戰」是永恆進行的。分化即對立，是對立面的平衡；只要分化存在，就會有「戰爭」或鬥爭。當然，這場戰爭有不同的階段和層面，比如天文學上的、物理上的。每一個在顯現期中誕生的存在，無論是十四位主宰此顯現週期的根摩奴和種摩奴，還是由他們衍生出的無數力量（無論是人類還是其他），都存在「天界之戰」，也存在地上的鬥爭。萬物都在不斷地調整和協調，因為一切都趨向於和諧與平衡；事實上，只有在實現這種平衡後，事物才能成形。構成我們身體的元素和粒子也在持續不斷地「戰爭」中，相互排擠、每時每刻都在變化。在眾神「攪拌乳海」時，出現了那伽並偷走了甘露（永生之水），於是眾神與阿修羅（非神者）之間爆發了戰爭，眾神一度落敗。這寓意著宇宙的形成和原初物質的分化。但你要記住，這只是宇宙生成學層面的解釋——七重含義中的一種。「天界之戰」還直接涉及人類智力原則的進化，這是其形而上學的鑰匙。

問：為什麼會在這些經文中大量使用數字？為什麼數字在世界各大經典——如《聖經》和《往世書》、畢達哥拉斯和雅利安智者的著作中——被如此廣泛地運用？其中的奧秘究竟是什麼？

答：法國文學家巴爾紮克未意識到自己是神秘主義者，他曾說過，數字之於心智，如同之於物質，都是「不可理解的媒介」。但我會這麼回答——也許對外行人如此，但對啟蒙者絕非如此。正如這位偉大的作家所認為的，數字既是一個實體，同時也是我們所謂的「一切」所發出的氣息（他稱此「一切」為「神」）；正是這種氣息才能組織物質宇宙，「一切的形態都只能通過神獲得，是數字的結果。」（第一卷，第66頁）柏拉圖說：「神以幾運作。」

問：數字在什麼意義上能被稱為「實體」？答：當指的是智性實體時；若將數字當作普通的數字，那當然不是實體，而只是象徵性的符號。

問：為什麼說「光輝精質」成為七內和七外？答：因為在顯現層面上它有七個原則，在未顯現層面上也有七個原則。以類比推理，並應用古老的神秘學格言：「上者如下。」

問：「非存在」的層面也是七重的嗎？答：毫無疑問是的。在《秘密教義》中所說的未顯現層面，是從有限智力的角度來看才是未顯現或「非存在」；對更高的智性體而言，這些是顯現的層面，如此類推，直至無窮，類比法則始終適用。

會議八

第三節（續）「根仍在，光仍在，凝乳仍在，而歐伊阿歐呼(OEAOHOO)依然是一。」問：這些「仍在」是什麼意思？答：這只是意味著，無論顯現出多少的多樣性，本質上依然是一體。換句話說，這些只是同一元素的不同方面；並非指它們仍未分化。「凝乳是最初的分化，很可能也指那被視為「銀河」起源的宇宙物質——也就是我們所知的物質。根據從原初禪那佛所獲得的啟示，這種「物質」在宇宙週期性休止期間，達到了完美菩薩之眼所能感知的極致稀薄狀態——這種根本且冷靜的物質，在宇宙運動首次甦醒時，散布在太空中；從地球上看去，呈現為團塊和簇狀，就像稀牛奶中的凝乳。這些就是未來世界的種子，「星辰之質」。」（第一卷，第69頁）

問：銀河的物質組成與我們所熟知的物質是否有著不同的分化狀態？

答：我完全相信如此。銀河是孕育恆星、行星及其他天體的物質倉庫。此種狀態的物質在地球上並不存在；但地球上已存在的分化物質，也存在於其他行星上，反之亦然。但據我理解，物質從銀河的狀態到達行星之前，必須經過許多分化階段。好比說，太陽系內的物質狀態與太陽系外或更遠處的物質狀態完全不同。

問：星雲和銀河之間有區別嗎？

答：我認為這兩者的區別，就如同公路與其上石泥之間的區別。當然，銀河的物質與各種星雲的物質之間必然存在差異，而星雲之間也彼此不同。但在你們所有科學計算和測量中，必須考慮所見天體的光是否為反射光，以及地球大氣所造成的視覺錯覺，使得距離計算絕不可能完全準確。此外，此錯覺還會徹底改變我們對天體所含物質的觀測，很容易誤以

為這些物質的構成與地球相似。無論如何，這就是大師們教導我們的內容。

頌句六：生命之根存在於不死之海（甘露）的每一滴水中，而這片海洋是光輝的光明，是火、熱與運動。黑暗消失了，不復存在。它消融於自身的本質之中——火與水之體，父與母之體。

問：「火」這個詞在宇宙不同層面上有哪幾種含義？

答：火是五大元素中最神秘、最神聖的一個。因此，僅僅解釋火在我們這個層面上的各種含義，不涉及其他層面，這就已經非常艱難，而且對絕大多數人來說難以理解。火是光之父，光是熱與氣（生命之氣）的母體。如果說絕對的神被稱為黑暗或暗火，那麼光，作為其最初的產物，確實就是第一個有自覺的神。因為，光在其原初根源中，不正是照亮世界、賦予生命的神嗎？光，是從抽象變為現實的存在。沒有人見過真正的、原初的光；我們所見的，只是其破碎的光線或反射，這些光線在降入形體和物質時會變得越來越稠密、越來越暗淡。因此，「火」這個詞涵蓋了「一切」。火是無形的神，是「父」；而顯現的光是「子」，也是太陽。從奧義上說，火就是以太，而以太源於運動，運動則是永恆的黑暗、不可見之火。光使一切運動，並主宰自然中的一切，從最高的原初以太到空間中最微小的分子。運動本身就是永恆的，在顯現的宇宙中，這是所謂電、伏打電、磁、感知（無論是道德上的還是生理上的）、思想、甚至生命的本源與終極。因此，在我們這個層面上，火只是運動或生命的顯現。

玫瑰十字會稱所有宇宙現象為「有生命的幾何」。火哲學家們說，每一種極性功能都只是重複原始極性。運動產生熱，而運動中的以太就是熱。當運動減緩時，就產生了冷，因為「冷是以太的潛在狀態」。因此，自然主要有三種正面和三種負面狀態，由原初之光所綜合。三種負面狀態是：（1）黑暗；（2）寒冷；（3）虛空。三種正面狀態是：（1）光；（2）熱；（3）大自然萬物。因此，可以稱火為宇宙的統一體。純粹的宇

宙之火（可以說沒有燃料）就是宇宙性的神；因為宇宙之火，或它所引發的熱，就是自然中每一個顯現的物質原子。潛在的火蘊含在宇宙中任何事物、任何微粒。

問：那麼，火可以被視為第一元素嗎？

答：當我們說火是元素之首時，只是指可見宇宙中我們通常所知的火。在我們宇宙的最高層面上，比如A星球或G星球的層面上，火在某種意義上其實只是第四元素。神秘學家、中世紀玫瑰十字會成員，甚至中世紀的卡巴拉學者認為，宇宙神對於人類的感知是黑暗，甚至對於最高「天使」的感知也是黑暗，而從這種黑暗中，透過以下形式顯現出來：（1）重量（混沌，在其原始狀態下成為以太）；（2）光；（3）熱；（4）火。

問：我們所能認知最高形式的火——太陽，與您所解釋的「火」之間是什麼關係？

答：在我們這個層面上，太陽甚至不是「太陽之火」。我們所見的太陽本身並未給予我們任何東西，因為它只是一個映像；它是一束電磁力，是無數「宇宙電之結」中的一個。宇宙電被稱為「原初光之線」，如同阿里阿德涅在混沌物質迷宮中的「線團」。這條線穿越七個層面，在各層面打結。每個層面又各有七重，因此共有四十九種神秘力量和物理力量，較大的結形成恆星、太陽和星系，較小的結則形成行星等等。

問：太陽在哪些方面是一種幻象？

答：我們太陽的電磁結既不可觸摸，也沒有空間維度，甚至不像我們所知的電那樣具有分子結構。太陽會吸收與汲取太陽系內的所有對象並靈性化，而未向外釋放任何自身之物。因此，若有人說太陽之火正在被消耗並逐漸熄滅，這是荒謬之言。太陽只有一個明確的功能：它為所有在其光照下呼吸和生存的生命體，提供生命的脈動。太陽是太陽系跳動的心臟，每一次跳動都是一次生命的脈衝。但這個心臟是不可見的：沒有任何天文

學家能看到它。對於隱藏在此心臟中的事物，以及我們所感受到和看到的表面火焰和光芒，用一個比喻來說，他們就如同神經，控制太陽系肌肉，且這些神經在身體之外。這種脈衝不是機械性的，而是一種純粹的靈性、神經性的衝動。

問：你提到了「重量」，這與引力有什麼關係嗎？

答：這裡所說的「重量」，指的是神秘學意義上的吸引與排斥的力量。這是分化的屬性之一，也是宇宙的普遍特性。物質在不同狀態下的相互吸引與排斥，可以解釋彗星尾巴在接近太陽時所呈現的狀態（僅依靠「萬有引力定律」不足以解釋）；因為彗尾的表現明顯與傳統引力假說相反。

問：在這個語境下，水是什麼意思？

答：水的原子量顯示它由九分之一的氫（你知道，氫是一種極易燃的氣體，所有有機體都離不開它）和九分之八的氧（氧與其他物質快速結合時會燃燒）組成。那麼，水便是原初力量或火的一種冷卻、潛在、流動的形態。火與水的關係，正如靈與物質的關係。

頌句七：看啊，弟子，二者所生的光輝之子，無與倫比的燦爛榮耀——明亮的空間，是黑暗空間之子，從大黑水的深處浮現出來。他就是歐伊阿歐呼，年輕者，***（今人稱為觀世音）。他如太陽般閃耀，是智慧的熾熱神龍。一為四，四又合三，其結合生出七，七又成為三十（三乘十）的群體與眾生。看他揭開幕布，從東到西展開。他遮蔽上方，只讓下方顯現為大幻象。他為光輝者（星辰）標定位置，將上方（空間）化為無邊的火海，將至一顯現的（元素）化為大水。

觀世音與觀音在這裡分別象徵火與水。這兩位神祇在最初的顯現中，是二元或雙重的神，具有雌雄同體的本質，即靈與物質。

問：在「歐伊阿歐呼」、「年輕者」、「觀世音」、「觀音」、「父母」、「火和水」、「明亮空間和黑暗空間」等詞中，哪些詞對應到三邏各斯？

答：每個人都必須自己去推敲。『觀世音為光輝者（星辰）標定位置，並將上方的空間變為無邊的火海，而顯現者則化為大水。』請仔細思考這句話。這裡的「火」代表隱藏的靈，「水」是其後裔，即塵世上的濕氣或創造性元素，是外在的表層，也是內在創造性或演化性原則，或最深層的原則。幻象論者可能會說「在其上」。

問：最年輕者歐伊阿歐呼從東到西掀起的「幕布」是什麼？答：現實的幕布。他讓此幕布消失，得以向觀眾展示存在舞台上的幻象、布景和演員，即幻象宇宙。問：「上方空間」和「無邊火海」指的是什麼？答：「上方空間」其實是「內在的空間」，雖然這聽起來有些悖論，因為在無限中沒有上也沒有下；但各層面是從內向外逐步凝固的。實際上，這指的是宇宙從其消融（零點）狀態首次顯現時的樣子——無邊的靈或稱「火海」。

問：「大水」是否就是「黑暗運行其上的水」？

答：此處說黑暗「運行」是不正確的。絕對的黑暗，或稱永恆的未知，不可能主動運作，「運行」意味著行動。即使在《創世紀》中，黑暗在深淵之上，但在水面運行的是「上帝的靈」。在密傳含義上，這意味著在太初，無限者還沒有形態，混沌或外部空間仍是虛空，只有黑暗（即梵）存在。然後，在第一道曙光的照射下，「上帝的靈」（第三邏各斯或那羅延，在輻射出第一和第二邏各斯之後）開始在「大水」——即「深淵」之上運行。因此，若要準確表達，問題應為：「大水是否就是所謂的黑暗？」回答是正確的。時間天鵝有雙重含義。外傳上，是指梵天，他是天鵝，「大鳥」，是黑暗用來顯現的載體，是讓人類能理解的光明，也是宇宙。但在密傳上，時間天鵝就是黑暗本身，即不可知的絕對，此源頭首

先輻射出第一邏各斯，然後是其映像——曙光或第二邏各斯，最後是梵天——顯現的光明或第三邏各斯。我們要記住，在我們自以為看到和感受到的顯現幻象之下，其本質上是我們既聽不到、看不到、感受不到、嘗不到、也觸摸不到的。它只是粗陋的幻象，而非他物。

問：回到之前的問題，電在什麼意義上可以被稱為「實體」？

答：只有當我們將其稱為宇宙電（原初之力）時，才能如此。實際上，只存在著至一力量，在顯現的層面上以千萬種形式展現於我們面前。如前所述，一切都源自至一原初之火，而在我們的層面上，電力是這種火焰最全面的表現。從刺人的蕁麻到致命的閃電，從石子中的火花到人體中的血液，一切都包含電，並且就是電。但電燈中所見的電，與宇宙電不大相同。電是物質宇宙中分子運動的起因，因此也是地球上的動力之一。電是物質的「原則」之一；每當打破某物的平衡時，就會產生電，成為此受擾之物的欲體元素。因此，這種力量有千萬種方面，而宇宙電作為原初起因，也作為宇宙電力的總和，是一個「實體」。

問：但你所說的「實體」是什麼意思？電本身不是實體嗎？

答：我不會這樣稱呼它。「實體」一詞源自拉丁語「存在」；因此，凡是獨立於其他事物存在的，從一粒沙子到上帝，都是實體。但在我們的討論中，只有宇宙電才是實體，一般科學意義上的電不那麼重要。

問：物質電力不也是宇宙電之子嗎？宇宙電的「七子」不是實體嗎？

答：恐怕不是。以太陽為例，我們可以稱太陽為實體，但很難說照射我們眼睛的陽光也是實體。宇宙電之子指的是各種電力量，具有宇宙電性或宇宙電生命本質，也指它們的不同作用。舉個例子：琥珀是一種宇宙電實體，摩擦會產生一個「兒子」，能吸引稻草：一個看似無生命、無機的物體，竟然表現出生命！若你用手指揉搓蕁麻，也會產生宇宙電之子，以

水泡的形式出現。在這些例子中，水泡可以說是實體，但吸引稻草的那種吸力，恐怕算不上實體。

問：那麼，宇宙電是電力，其「子」也是電力嗎？

答：電力是宇宙電的作用，但正如我剛才所說，宇宙電並不是電力。從神秘學的角度來看，電的現象往往源自於物體或空間中物質分子的異常狀態：電既是生命，也是死亡；和諧則產生生命，不和諧則產生死亡。生命之電與宇宙之電遵循同樣的法則。一旦分子間建立新關係或擾亂平衡，結合成新形態，通常都是宇宙電的作用，並由此產生宇宙電。只有在和諧運作之處，七宇宙邏各斯的綜合原則或流溢才是有益的。

頌句八：那時胚種在哪裡，黑暗又在哪裡？燃燒在你燈中的火焰之靈在哪裡，哦，弟子？胚種即是那，那即是光；那是黑暗隱秘父親的白色輝煌之子。問：在你燈中燃燒的火焰之靈，是我們的天父，還是本體呢？

答：都不是；這句話只是用來比喻，指的是該弟子的一盞真實的燈。問：

諸元素是禪那主的身體嗎？氫、氧、臭氧和氮是此物質層面上的原初元素嗎？答：關於第一個問題的答案，可以通過研究《秘密教義》的象徵意義

找到。你提到的這四種元素，確實是此物質層面上的原初元素；但請記住，在更高的層面上，即使是揮發性乙醚也會顯得像泥土一樣粗重。每一個層面都有其自身的物質密度、顏色、聲音、空間維度等，對於此層面上的我們是完全未知的。地球上一些中介存在，是兩層面之間的過渡實體，例如螞蟻；同理，在我們之上的層面也有一些生物，所擁有感官和能力是該層面居民也不了解的。

有一幅由伊萊休·維德的精彩插圖，為奧瑪·開亞姆的《四行詩》所繪，暗示了宇宙電之結的概念。這與日本常見雲的表現手法類似——無論在繪畫還是雕刻中，都是單線交織成結。宇宙電被稱為「結之編織者」，從某種角度來看，它就是「世界之質」。

問：如果銀河是這種「世界之質」的一種顯現，為什麼它沒有遍布整個天空？

答：因為我們能見到的只是它更為收縮、因而更為凝聚的部分。這些凝聚部分形成「結」，並經歷太陽階段、彗星階段和行星階段，最終變成死寂的天體或衛星（月亮）。太陽也有多種類型。我們太陽系的太陽只是一個映像。在太陽的一個顯現期結束時，由於背後真實太陽發生變化，可見的太陽會逐漸變得不那麼明亮，發出的熱量也會減少。在太陽系休止期之後，現在的太陽將在未來的一個顯現期中變為彗星狀天體，但這絕不會發生在我們小行星鏈的存續期間。通過恆星光譜分析得出的論點並不可靠，因為沒有考慮到光線穿越宇宙塵埃的影響。這並不是說恆星光譜都無差異，而是說，若宣稱在某顆恆星中發現鐵或鈉，可能只是因為該恆星的光線，在經過地球周圍的宇宙塵埃而改變。

問：螞蟻的感知能力難道不是取決於生理條件嗎？例如有著不同的顏色感知力？

答：螞蟻確實能感知我們能聽到的聲音，也能感知我們永遠無法聽到的聲音，因此很明顯這與生理條件無關。螞蟻和我們擁有不同層次的感知能力。我們在進化的階梯上比螞蟻更高，但相對上，更高層面的存在視我們也如螞蟻般。

問：摩擦琥珀而激發出電時，是否有類似於從琥珀中流溢出某物？

答：確實：即潛藏在琥珀中的電，這種電也存在於其他一切事物中，只要具備適當的條件，就會釋放出來。有一個常見的錯誤，在神秘學者眼中尤為如此。人們習慣於把所謂的有生命物體和無生命物體區分開來，以為地球上真的存在完全無生命的物體！

實際上，即使你們所謂的「死人」，從某種意義上來說是更加「活著」。從某個角度看，有機物和無機物的區別在於獲取營養的功能，但無

機物體若沒有營養，又怎麼能發生變化呢？即使是晶體也會經歷積聚的過程，這對它們來說就相當於營養。實際上，正如神秘哲學所教導的，凡是會發生變化的，都是有機的；它們都蘊含著生命原則，並具備更高層面生命的所有潛能。正如我們所言，自然界萬物都是同一元素的不同表現，生命是普遍存在的，那麼又怎麼會有「無機原子」這種東西呢！

會議九

頌句十：「父- 母」紡出一張網，其上端系於靈，即「至一黑暗中的光」，下端系於物質，即靈的「陰影末端」；而這張網就是宇宙，是由這兩者合為一體的自性所紡織而成。（第一卷，第83頁）

問：靈與物質是同一張網的兩端；光與暗、熱與冷、虛空與充滿萬有的空間，彼此相對。這三組對立面與靈和物質關聯為何？

答：其含義在於，宇宙中的一切都與靈或物質相關聯，其中之一被視為永恆的元素，或者兩者皆如此。純粹的物質就是純粹的靈，即使我們有限的理智認可，卻無法理解。光與暗作為光學現象，既不是物質，也不是靈，而是物質的屬性。

問：以太與靈和物質之間是什麼關係？

答：請將以太和低等以太加以區分，前者是神聖的，後者是物質性的、地獄性的。低等以太是「阿卡莎- 原質」（原初火基質）七重劃分中最低的一層。「以太- 阿卡莎」是宇宙之體的第五和第六原則——對應於人類的「菩提- 心智」；而低等以太則是宇宙的殘渣，與星光界最高層混合。低等以太的發展始於第五根種族，直到第五輪次初期才會完全發展。以太是阿卡莎的高等層面，低等以太是阿卡莎的最低層面。從某種意義上說，以太相當於「父-造物主」，宙斯，父親以太；而低等以太則是地獄的誘惑之蛇，即卡巴拉學者所說的星光界。低等以太是完全分化的物質；而以太只是初步分化。換句話說，靈變成了客觀的物質；而當物質超越我們的形而上感知時，客觀物質又重新變為主觀的靈。以太與宇宙和地球的關係，正如心智之於單子與肉體。因此，低等以太與靈無關，而是與主觀物質和地球有很大關係。

問：「梵天作為『未知黑暗的胚種』，是萬物演化和發展的原材料。」邏輯學有一條公理：對於完全無法理解的事物，心智不可能相信其存在。既然「梵天」這種「材料」是無形的，那麼心智就無法對其形成任何觀念，因為心智無法想像無形態之物。我們所能感知的，是「神」某種形式的外衣或顯現，我們只能通過這種形式來了解他。那麼，人類意識在識別「原材料」時的形式是什麼？

答：你的邏輯公理只適用於低等心智，你的論證也僅僅基於低等心智的感知。但神秘學傳授的知識，是從高等自我或「菩提- 心智」的認知中所獲得。不過，我暫且用你熟悉的方式來回答。我們大腦意識對於原初物質的認知，最初且唯一的形式是一個圓。首先要訓練你的思維，徹底熟悉有限的圓，然後逐步擴展它。很快你會發現，即便它在思想中仍是圓，但在內在感知中卻變得無限無界。這個圓就是我們所謂的梵天，即胚種或原子：在休止期中，它是潛在的原子，包含著無限與無盡的永恆；在生命週期中，它是活躍的原子；但它既沒有周界，也沒有平面，只有無盡的擴展。因此，圓是主觀世界中的第一個幾何圖形和象徵，而在客觀世界中則成為三角形。三角形是繼圓之後的下一個圖形。第一個圖形——帶有中心點的圓——實際上並不是一個真正的圖形；只是原初的胚種，是分化開始時能想像的第一個事物；一旦物質越過零點或消融狀態時，就必須設想為三角形。梵天被稱為原子，是因為我們必須把它想像成一個數學點，但這個點可以擴展到絕對。請注意，這裡原子指的是神聖胚種，而不是化學家的原子。但要警惕形體的幻象。你一旦把神拖入人形，就限制並制約了祂，從而創造了一個擬人化的神。

頌句十一：當火（父）之氣息臨於網上時，網便擴展；當母（物質之根）之呼吸觸及網時，它便收縮。於是「兒子們」（即諸元素及其各自的力量或智性）分離並四散，最終在「大日子」結束時回歸母親的懷抱，與

她重新合一。當網冷卻時，變得光輝燦爛，兒子們通過自身與內心來擴展與收縮；他們擁抱無窮。（第一卷，第83頁）

問：「擴展」一詞在這裡是否指分化或進化，而「收縮」則指返本？還是這兩個詞分別指代顯現期和休止期；或者又是指世界之質的持續振動運動？這種擴展與收縮是同時發生還是依次進行的？

答：「網」是永恆存在的原初物質——在我們的觀念中是純粹的靈——此原材料演化出客觀宇宙或諸宇宙。當「火」或「父」之氣息臨於其上時，它便擴展；也就是說，它作為主觀的物質是無限的、永恆的、不可毀滅的。當「母之氣息」觸及它時，代表顯現的時刻到來、必須以具體形態出現，便會收縮，因為任何客觀的物質形態都不是無限的。牛頓認為每個物質微粒都具有吸引他物的屬性，此觀點總體上是正確的；而萊布尼茨認為，每個原子本身就是一個宇宙，並通過其自身固有的力量起作用，這也是正確的；但兩者都不完整。因為人也是一個原子，既有吸引也有排斥力，是大宇宙中的小宇宙。但我們是否也能說：由於人自身的力量與智性，便能獨立於其他一切人類個體而行動？——或者說，在行動與活動之時，能否不依賴於某種更偉大的力量與智性？

《秘密教義》的目標之一是要證明，僅憑引力理論無法充分解釋行星的運動。除了作用於物質中的力量之外，還有一種作用於物質之上的力量。

當我們談到「靈-物質」的變化狀態（實際上就是「力」），並用各種名稱稱呼，比如熱、冷、光與暗、吸引與排斥、電與磁等等，對於神秘學者來說，這些都只是名稱，是同一力量的不同表現（這種力量在分化時總是二元的），而非不同的力量。在客觀世界中，所有這些差異，僅僅源於物質的特殊分化特性，而至一自由的力在此過程中起作用，同時由所謂禁錮力或物質分子的本質所輔助。內在的運作者——固有的力量，總是傾向於與其外在的本源合一；因此，向內運作的「母親」促使「網」收縮，向

外運作的「父親」促使其擴展。科學稱之為引力；而神秘學者則稱之為宇宙生命力的作用。此生命力輻射自那超越一切時空的絕對不可知之「力」。這就是永恆的進化與返本，或擴張與收縮的過程。

問：「網冷卻」這個說法是什麼意思？它是在什麼時候發生的？

答：很明顯，冷卻的是「網」本身，而非任何外部東西。至於何時發生？據說，無論是異質或同質的物質，其原子中固有被禁錮的力量和智性，在達到某個階段時，便會成為一種更高智性力量的奴僕，受其引導和塑造。這種力量就是所謂「神聖自由意志」的力量，由禪那佛所代表。生命與存在的向心力和離心力，被那無名的力量所支配，這種力量能在混亂中帶來秩序，在混沌中建立和諧——「網」就開始冷卻了。此過程的持續時間無法得知，因此無法給出確切的時間。

問：形體的產生，是否是由物質和自然中離心力與向心力相互作用的結果？

答：據說，每一種形體的建造，都是按照永恆中為其描繪的模型，以及反映在「神之心智」中的藍圖。存在著「形體建造者」的階層體系，從最高到最低的一系列形態和層級。較高層面的形體是在「建造者」（宇宙造物諸神）的指導下塑造的，而較低層面則由元素精靈或自然精靈形成。舉個例子，看看那些奇特的昆蟲，以及某些爬行動物和無脊椎生物，不僅在顏色上，甚至在外形上都極其逼真地模仿樹葉、花朵、長滿苔蘚的樹枝，以及其他所謂「無生命」物體。我們是否應將天擇說、以及達爾文主義者的解釋當作答案？我認為不應如此。天擇說不僅無法解釋生物界出現的神秘模仿能力，而且完全誤解此能力的重要性，把它當作「生存鬥爭中的有力武器」。若能證明此模仿能力與達爾文的理論完全不符（這很容易做到），且與所謂「適者生存」的關聯經不起考驗，那麼這種能力又該歸因於什麼呢？你們應見過昆蟲如鏡像般，精準模仿植物、樹葉、花朵、枯枝等的顏色甚至外形。這並不是一條法則，反而更像是頻繁出現的例外。

那麼，在昆蟲之外，是什麼不可見智性體，如此精確地從更大的原型複製這些呢？

問：華萊士先生不是指出，這種模仿在自然界中有其目的？正是此點證明了天擇論，弱小生物出於本能，而借助某些物體的外表以尋求安全。不食植物和樹葉的食蟲動物，不會攻擊那些像葉子或苔蘚的昆蟲。這看起來很合理。

答：這確實很有道理，但這只是一些反例，沒有任何確鑿證據顯示天擇論能解釋模仿的現象。一個事實要成立，必須證明至少在相同條件下總是適用，比如同一地區的動物，若與該地區土壤顏色具一致性和對應性，便可視為一種普遍現象。沙漠中的駱駝擁有顏色相同的「保護色」，但斑馬深色條紋卻無法在南非的開闊平原上保護自己，這達爾文本人也承認。科學告訴我們，較弱的動物總會模仿土壤顏色，但獅子——在沙漠中幾乎沒有更強的天敵——毛色與棲地的巖石和沙地難以區分！科學要我們相信，「模仿者的保護色是為了從中獲得用途和好處」，是「生存競爭中的有力武器」；然而，日常經驗卻恰恰相反。事實上，許多動物表現出最傑出的模仿能力，但對它們完全無用，甚至有害，常常導致自我毀滅。比如，鸚鵡和喜鵲模仿人類語言，對它們有什麼好處呢——除了讓它們被關進籠子？猴子的模仿能力又有什麼用呢？這種能力常常讓它們陷入困境，甚至帶來身體傷害和自我毀滅；又比如一群愚蠢的羊，盲目跟隨領頭羊，即使領頭羊掉下懸崖也會跟著跳下去。這種模仿領袖的欲望難以抑制，已經導致許多倒黴的達爾文主義者，在試圖證明所熱衷的理論時，發表了極其荒謬不合邏輯的言論。例如，海克爾主義的格蘭特·艾倫先生，在其相關著作中提到，一種印度蜥蜴身上寄生著三種大型寄生蟲。每一種寄生蟲都能完美地模仿它所寄居部位的鱗片顏色：寄生在蜥蜴腹部的蟲子呈腹部的黃色；第二種寄生蟲選擇了背部，顏色和背部鱗片一樣斑斕；第三種寄生蟲住在蜥蜴棕色的頭部，顏色幾乎與頭部難以區分。艾倫先生告訴我

們，這種對顏色的精確模仿，是為了讓寄生蟲免受蜥蜴本身的傷害。這位天擇論的堅定支持者，難道真認為蜥蜴能看到自己頭上的寄生蟲嗎？又例如，生活在珊瑚礁中魚類的鮮艷紅色，對它們有什麼用？天堂鳥、蜂鳥那如彩虹般的羽毛，模仿了熱帶動植物的絢麗色彩——除了讓它們更加顯眼之外，還有什麼好處呢？

問：神秘學會將這種模仿能力歸因於哪些原因？

答：有多種原因。對於罕見的熱帶鳥類和葉狀昆蟲的案例中，神秘學認為這是由於早期中間環節所致，前者是連接蜥蜴與蜂鳥之間的中間環節，後者則是連接某些植物與昆蟲之間的中間環節。數百萬年前，這些「消失的環節」在地球上生命每一個角落都很常見。但現在，隨著每一個週期和世代的推移，變得越來越稀少。目前只在極少數地區還能找到，因為這些環節都是過去的遺跡。

問：你能從神秘學的角度，為我們解釋一下所謂的「萬有引力定律」嗎？

答：科學堅持認為，物體之間的引力與質量成正比，與距離的平方成反比。然而，神秘學家懷疑這一規律是否適用於所有行星的運動。赫歇爾所述的牛頓定律中包含開普勒第一和第二定律：「在相互吸引力的作用下，兩個球形引力體彼此靠近，會被偏轉到凹向彼此的軌道上，並圍繞對方（視之為固定）或共同的引力中心運動，這些軌道的形狀在幾何學上稱為「圓錐曲線」。至於會形成橢圓、圓、拋物線還是雙曲線，則取決於速度、距離和方向等具體情況，但必定是其中之一……等等。」

科學認為，行星運動的現象是由兩種力的作用產生的，一種是向心力，另一種是離心力。一個物體垂直落入靜水面，是因為重力或向心力的作用。對此，一位博學的神秘學家提出了如下反對意見：

(1) 行星運動中，不可能出現圓形軌道。

(2) 開普勒第三定律中的論點，即「任意兩顆行星的週期平方之比，等於它們與太陽平均距離的立方之比」，導致了一個奇特的結果：行星軌道的離心率允許擺動。但由於這些力的本質沒有改變，這種現象只能如他所說，「源於外在原因的干預」。

(3) 引力或「下落」現象若要存在，必定是多種力相互作用的結果。只有在思維上的分析或分離，才能將其視為一種孤立的力。此外，他還主張，行星、原子或物質微粒，並不是沿著兩物中心直線相互吸引，而是沿著螺旋曲線逐漸靠近彼此中心。潮汐波也不是吸引力的結果。正如他所展示的，這一切都源於被禁錮的力量與自由力量的沖突；表面上是對立，實際上卻是親和與和諧。

「宇宙電聚集宇宙物質團塊（星雲），賦予其衝動，使其重新運動，產生所需的熱量，然後任其自行成長。」（第一卷，第84頁）

問：是否應將宇宙電理解為「力」的同義詞，還是導致物質顯現不斷變化的原因？若是如此，既然一切發展都依賴此內在力量，為何說宇宙電會「讓任其自行成長」？

答：一切成長都依賴於內在力量，因為在我們這個層面上，只有內在力量才以有意識的方式起作用。宇宙的力量不能被視為一般理解的「有意識」力量，否則就會立刻變成一個人格化的神。力量需被限定在形體之中，即物質的局限，才能在這個層面上意識到自身。而自由的力量或意志是無限和絕對的，不能說是有意識地行動，而是屬於生命與存在唯一且不變的法則。

因此，對於所有禁錮於物質的生命力，宇宙電是其綜合驅動力，也是絕對力量與有限力量之間的媒介。宇宙電作為連接，如同心智是紐帶，連接了肉體的粗重物質以及賦予其生命的單子，因為單子無法直接作用於物質。

問：如果「力」是一種統一體或「一」，以無限多樣的方式展現，那麼在評註中提到「每個原子中都有內在和外在的熱」，即潛在與顯現的熱，或靜態與動態的熱，這一說法就難以理解。物質在被力以某種特殊方式驅動後，產生的感知現象稱為熱。因此，在物質層面上，熱只是物質的運動。如果有一種比物理熱更內在和隱秘的熱，那一定是它在某個層面上的活動，被更高層次和更內在的感官感知到的。這種感知必須具備三個條件：一是驅動的力量，二是被驅動的形體，三是能感知形體運動的主體。將熱稱為「潛在」或「動態」的其實並不準確，因為無論是在意識的第一層面還是第七層面，熱都是對於運動中物質或實體的感知。

上述陳述與《秘密教義》的教義之間的差異是表面的還是實際存在的？

答：為什麼在其他層面上，熱也必定是對於運動中物質或實體的感知？為什麼神秘學者要接受（1）驅動的力量；（2）被驅動的形體；（3）感知形體運動的主體，這三個條件來定義熱？

每升到更高層面，異質性越來越趨向於同質性，因此在第七層面上，形體將消失，因為已無可被驅動之物，唯有作用的「力」獨自存在，只能感知自身；用史賓塞的話來說，這將成為「主體與客體、感知者與被感知者」合一。此處的術語並不矛盾，只是借用物理科學的符號用語，以便讓受過科學訓練的人更清楚地理解神秘學中的作用與過程。事實上，關於熱與力的每一項說明，都對應於人類的原則。

從物理角度來看，「熱中心」應當是零點，因為這是靈性的。「感知」這個詞有些不準確，更應該用「感受」。宇宙電是法則的代理者，也是心智之子的代表，而心智之子的集合體就是——永恆的心智。

問：在一個星球進入休止期的過程中，它是否仍然留在原位、仍是行星鏈的一部分，並保持與其他星球的正確位置關係？在星球進入休止期的

過程中，熱是否起到分解的作用？

答：這在《秘傳佛教》中已有解釋。當行星鏈中的一個星球進入「黯化」時，所有性質包括熱都退去，它會保持原狀，就像「睡美人」一樣，直到宇宙電這位「王子」用一個吻將其喚醒。

問：文中提到「兒子們」分離並四散，這似乎與「大日子」時回歸「母親懷抱」的行為相矛盾。這裡的分離和四散是否指的是，星球從普遍彌散的宇宙物質中形成，也就是說，從休止期中顯現出來？

答：這裡的分離和四散指的是「每時每刻都在發生的微觀毀滅」。自從星球和分化物質出現，就持續發生這種休止期，這僅僅是原子的變化。

問：「通過自身和內心擴張與收縮」是什麼意思？這與頌句最後一句「它們擁抱無限」有何聯繫？

答：這已解釋過了。它們通過禁錮於其中的內在力量，集體努力將自身融合於至一自由的力量，也就是說，擁抱無限，這種自由的力量本身就是無限的。

問：電、物理磁性或動物磁性、與催眠術之間有什麼關係？

答：如果你所謂的「電」，是指此層面上展現出的各種電流現象和科學定律，那麼我會回答，動物磁性與催眠術與電無關。但如果你指的是「宇宙電」或宇宙內在的電，那麼我會說，所有這些現象形式都以此為基礎。

會議十

第四詩節 頌句一：「塵世之子們，聆聽你們的導師——火之諸子的教誨。要明白，沒有最初，也沒有最終；因為一切皆為一數，源於無數字。」問：火之諸子是第三邏各斯的光線嗎？答：你提到的「光線」是「火霧諸子」，由第三創造或第三邏各斯所生。實際上，「火之諸子」是指第五根種族及其分支中某些人，其智慧使他們屬於或更接近於神聖「火霧諸子」的階層——即最高階的行星天使。此處向塵世之子講話的「火之諸子」，是指降生於地球、教導初生人類的王者導師。他們作為「王者」，屬於神聖王朝，每個民族——印度、迦勒底、埃及、荷馬時代的希臘等——都以某種形式保留了相關的傳統或記載。「火霧之子」這個稱呼也曾用於古代的祭司導師。他們確實是第三邏各斯的分支，包括了火天使、以太天使、風與水之天使，以及地天使。七個下位質點是地天使，對應於七種元素的七個階層，其中五種已知，二種未知。

問：那麼，他們是否對應於人的種族？答：是的。若不是這些階層降生於人類中，哪裡會有擁有智慧和思想的智力種族呢？問：這些不同的階層之間有什麼區別？答：實際上，這些「火」並非彼此分離，對於能看穿物質或幻象面紗的人而言，靈魂或單子之間也不是分離的。若想成為一名神秘學者，不能把自己或任何事物與其他創造或非創造物分開。因為一旦將自己與卑賤的器皿區分開來，就無法與任何尊貴的器皿結合。必須把自己看作極其微小的存在，甚至不是一個獨立的原子，而是作為世界原子整體的一部分，否則就會成為幻象、無名之輩，像氣息一樣消散，不留痕跡。我們在幻象上是彼此分離的個體，生活在幻象賦予的面具之下。我們能否說自己身體中的哪個原子完全屬於自己？從靈到最微小的粒子，一切都是整體的一部分，只是一個環節。斷開任何一個環節，一切都將歸於虛無；但這實際上是不可能的。從靈到最致密的物質，是一系列越來越粗重

的載體，因此每一個向下、向外的階段，分離感就越強烈。然而這只是幻覺，因為兩人之間若真的完全分離，將無法以任何方式交流或理解彼此。

因此，之所以將階層體系分類，只是為了讓神秘學實修者能區分（而神秘學實修只是形而上學應用的最低層次），那麼我們為什麼要在頭腦中將它們分開呢？若執意要在幻象層面上區分，我只能說，這些階層之間的區別，其鴻溝如宇宙的「原則」或人的「原則」與細菌的「原則」之間差異。

《薄伽梵歌》（第八章）中有一段話，克里希那以象徵和密傳的方式說：「我將說明修行者離世時的時刻（狀態……），永不再回來（不再轉世），或者會再回來（再次轉世）。火、焰、白晝、明亮（吉祥）的十四天、太陽北行的六個月，在這些時刻離世的，知梵者（瑜伽行者）將歸於梵。煙、黑夜、黑暗（不吉祥）的十四天、太陽南行的六個月，在這些時刻離世的，修行者將歸於月光（或稱星光界），並會再回來（轉世）。」（第一卷，第86頁）

問：這段話如何解釋？

答：這段話的意思是，修行者分為兩類：一類是在世時證得涅槃，並選擇接受或拒絕涅槃（無論如何，在這個大劫或梵天之壽中都不會再轉世）；另一類則是未能如佛陀等人那樣證得極樂狀態的修行者。

「火、焰、白晝、明亮的十四天」都是至高絕對神的象徵。那些在絕對純淨狀態下離世的人，將歸於梵，也就是有權獲得解脫或涅槃。相反，「煙、黑夜、黑暗的十四天」等則象徵物質和無知的黑暗。那些在未完全淨化狀態下離世的人，必須再度轉世。只有同質的、絕對純淨無雜的靈魂，才能與神重新合一，或歸於梵天。

頌句二：學習我們從先祖學到的知識，我們源自原初七者、誕生於原初火焰。「最初的「原初者」是存在階梯上最高的存在。「原初者」源自

「父-母」。」（第一卷，第88頁）問：此處的「父-母」是否等同於第三邏各斯？答：原初七者誕生自第三邏各斯，第三邏各斯潛在地為「父-母」，這是在它分化為「母」之前，還未成為原始本質中的純粹原初質。只有當靈與物質的分化完成時，母才會成為無染之母，否則不存在這樣的稱謂。沒有人會稱純靈為「無染」，因為它本來就是如此。因此，「母」指的是無染物質尚未在宇宙前的宇宙電氣息下分化，分化後才成為「子」，或稱已顯現宇宙的「無染之母」。後者開啟了一個階層體系，以人類為終點。

頌句三：自光輝之中——永恆黑暗之光線——在空間中湧現出再度覺醒的能量（禪那主）：一誕生自卯，六與五；然後是三，一，四，一，五——兩次七，是其總和。這些是：本質、火焰、元素、建造者、數字、無形者、有形者、以及力量或神聖之人——是其總和。由神聖之人發出形體、火花、神聖動物，以及神聖先祖（祖靈）之使者，皆在神聖四者之中。

問：你能解釋這些數字並說明其中含義嗎？

答：如評註中所言，我們不深入此過程，也就是說，目前還不能公開。不過可以給出一些提示。拉比們稱圓圈（或是其中最初的點）為「一」或「無限」。這在低等第四層面上成為亞當卡蒙，顯現的七與未顯現的十，或稱完整的生命之樹（質點樹）。因此，質點與埃洛希姆是相同的。後者的名字用希伯來文寫作「Alhim」，由五個字母組成。這些字母的數值可以圍繞一個圓形，且自由轉換，這在其他幾何圖形中無法實現。圓是無盡的，也就是說，沒有開始也沒有終結。字義卡巴拉分為三部分或三種方法，其中第三種稱為置換法。一個字母或數字，可以按照特定規則替換為另一個。卡巴拉字母表分為兩等分，每一部分的字母或數字與另一部分相對應。通過交替更換字母，可以產生二十二種置換或組合，這一過程稱為組合法。第一卷《秘密教義》第90-91頁的腳注對此解釋得很清楚。

頌文四：這是「聲音之軍」——神聖的七元組。「七者之火花」受制並服務於七者中的第一、第二、第三、第四、第五、第六和第七。這些「火花」被稱為球體、三角形、立方體、線條和塑形者；因為這就是永恆的因緣——歐伊哈呼（歐伊阿歐呼的變體）。

問：評註（第96頁）中的「生命之風」指的是什麼？

答：「生命之風」是指各種呼吸方式（呼出與吸入），從而改變身體的極性和意識狀態。這屬於瑜伽修持，但注意不要將外傳的瑜伽著作只從字面上理解。這都需要一把「鑰匙」才能真正領會。

問：「火花被稱為球體、三角形……等等」是什麼意思？

答：「火花」既指「光線」、指低等智性體、也指人類的「火花」或「單子」。這與圓和數字有關，相當於第90和91頁所給的數字31415，受制於圓的周長和直徑。

問：為什麼薩拉斯瓦蒂（言語女神）也被稱為密義智慧女神？如果是依據「邏各斯」的含義來解釋，為什麼又要區分「不動的心智」與「可動的言語」？心智是否等同於宇宙心智，或高等心智與低等心智？

答：這個問題相當複雜。印度教女神薩拉斯瓦蒂與言語女神是同一位，密傳上是女性的邏各斯。第二個問題較為複雜。我認為這是因為邏各斯或「話語」被稱為具象化的智慧，是「黑暗中的光」。不動或永恆不變的一切，有別於可動的言語或邏各斯，後者是週期性顯現的。心智既可指宇宙心智，也可指個體心智、高等心智、甚至低等心智（欲望心智或大腦心智）。因為低等層面的欲望和本能衝動，在高等層面則轉化為思想。前者通過行為表達，後者通過言語表達。在密傳上，相較於行為，人更需對思想負責和受罰；但在外傳法律中則相反。在普通人類法律中，相較於思想或意圖（即威脅），人們的攻擊行為會受到更嚴厲的懲罰，而在業力法則中則恰恰相反。

問：柏拉圖說「神幾何化」。既然不存在一個人格化的神，為何世界的形成過程是通過點、線、三角形、立方體、圓，最終到球體？而當球體脫離靜止狀態時，內在的「氣息」之力又是如何使之旋轉起來的？

答：在古代哲學中，「神」一詞一般指的是自然界中所有智性運作力量的集合體。（除非這個詞是指不可知神或絕對性，但這不可能以任何方式行動。）「神」如同「森林」這個詞是單數，但表達了成千上萬不同種類樹木的集合。唯物主義者可以選擇說「自然幾何化」，或者更準確地說——「法則在幾何化」。但在柏拉圖的時代，一般讀者很難理解這種形而上學的區分，以及其真正含義。然而，自然界「幾何化」的事實很容易被證實。舉個例子：熱是物質粒子運動狀態的變化。根據物理和力學定律，自轉的粒子或物體會呈現出球狀形態——從一個球形的行星到一滴雨水都是如此。再看看雪花和晶體，展示了自然界中存在的所有幾何形狀。當停止運動時，球形就會改變；正如廷德爾所說，會變成一個扁平的水滴，然後水滴又會形成等邊三角形、六邊形等等。他用熱射線穿過一大塊冰，觀察冰粒分解的過程，發現這些粒子最先呈現的是三角形或金字塔形，然後是立方體，最後是六邊形等。因此，即使是現代物理科學，也印證了柏拉圖的觀點與主張。

問：廷德爾用強光照射一大塊冰，再將光投射到屏幕上時，出現了蕨類和植物的形狀。這是為什麼？

答：這個問題其實首先應該問廷德爾教授，他會給出一個科學的解釋——也許他已經解釋過了。但神秘學會解釋說，光線顯現了未來將形成蕨類和植物的星光體，又或者是冰保存了實際蕨類和植物的映象。冰是一位偉大的魔法師，其神秘屬性和以太一樣鮮為人知。冰在神秘上與星光界有關聯，在某些條件下，可以從不可見的星光界領域反射出某些影像，如同感光板可以反映出連望遠鏡都看不到的星星一樣。對於居住在博德里納特和喜馬拉雅永恆冰雪中的瑜伽大師來說，這是眾所周知的。無論如何，在

特定光照條件下，冰能保留其表面印記圖像，這些影像會一直隱形保存，直到冰融化。精鋼也有類似的特性，儘管其性質不那麼神秘。如果你只是從表面觀察冰，是看不到這些形體的。但一旦你用熱分解冰，加以處理印在冰上的力量和事物，就會發現這些影像被釋放出來，顯出形狀。這只是一個環節帶出另一個環節而已。當然，這並非現代科學的內容，但確實是事實和真理。

問：數字和幾何圖形是否向人類意識展現了神之心智中的行動法則？
答：確實如此，毫無疑問。沒有任何進化或形成是偶然的，也沒有所謂的異常現象或宇宙現象是由於隨意的情況造成的。頌句五：「黑暗」是無邊界或無數字，是原初因自性：○（代表 x，未知數）：I. 原初古代，是數字，因為他是一。II. 言語之聲，自性，眾數字，因為他是一又九。III. 「無形體的正方形」。這三者被包含在○（無邊界之圓）內，成為神聖的四，十則是無形（主觀、無形）宇宙；然後出現「兒子們」，七位戰士，是一，第八位被排除在外，且他的氣息是製光者。問：「被排除的一位」是太陽系中的太陽。從天文學角度如何解釋？答：太陽比任何行星都要古老——但比月亮年輕。天體或行星受到太陽光線、磁輻射或熱量、尤其是在其磁力吸引的幫助下，開始形成後，太陽「被排除」意味著，這一過程必須被阻止，否則太陽會吞噬所有較小的天體，如傳說中土星吞噬子女一樣。現代科學所教導是，所有行星都是從太陽拋出的，但此段頌句指的是行星在太陽的光照下獲得成長。在純粹靈性和主觀層面上，阿底提是永恆保持平衡的母性自然。她是沙克提，即受孕之靈的女性力量或能量；負責調節其懷中誕生的子嗣行為。《吠陀》的寓言極具啟發性。

問：我們太陽系中的所有行星，最初都是彗星，然後變成了太陽嗎？

答：這些並非當前太陽系中的太陽，而是太空中的彗星。所有天體的生命都始於無限宇宙中的漂泊者。他們從銀河系已準備好的材料倉庫中，脫離出來（銀河系無非就是已經充分發展的世界之質，其餘空間中的物質

還處於原始狀態，對我們來說尚不可見）；然後，它們開始漫長的旅程，首先在宇宙電為其準備好的條件下定居，並逐漸成為恆星。每個太陽在其休止期到來時，會分解成數以百萬計的碎片。這些碎片在太空中來回移動，不斷收集新的物質，像雪崩一樣滾動，最後因吸引與排斥的法則而停下來，成為我們太陽系或其他系統中的行星，超出我們望遠鏡的觀測範圍。太陽在休止期後的碎片，便如此成為行星。梵天之壽的初期，太陽也曾是一顆彗星。然後，它到達了現在的位置，並將爆裂開來，其原子會像其他彗星和流星一樣，在太空中旋轉億萬年，直到每一個原子在業力的引導下，被兩種力量的漩渦捕獲，並固定在某個更高更完善的體系中。

因此，如同父母在子女身上延續一樣，太陽將在其子孫中繼續存在。當那一天到來時，我們所見到的太陽表象或映像，將像面紗一樣，從真正太陽的面前落下。沒有凡人能看到真正太陽，因為凡人眼睛無法承受其光輝。這層面紗哪怕只揭開一秒鐘，所有行星都會瞬間化為灰燼，正如薩迦羅王的六萬兒子被卡皮拉的一瞥所毀滅一樣。

頌句六：然後是第二組七者，即記錄者，由三者（話語、聲音與靈）所生。被拒絕的太陽是一個，「子太陽」則無數。

問：記錄者（第二組七者）與「原初七者」以及最初的「神聖四者」之間是什麼關係？

答：如果你認為有人能解釋此問題，讓你感到滿意，那就大錯特錯了（除了最高的啟蒙者外）。若要理解其中的關係，或者更準確地說，若要證明這超越一切理解，首先應研究基督教早期幾個世紀的諾斯替體系，包括術士西門的體系乃至其中最高尚的體系，即所謂的《信念智慧》。這些體系都源自東方。我們所謂的「原初七者」和「第二組七者」，術士西門稱之為「永恆存在者」，即原初、第二和第三系列的「成對」。它們是逐級發出的流溢，不斷向下進入物質世界，源自他所稱為「火」的原初原則，而我們稱之為「自性」。顯現之「火」的背後是沉默的神，是那位

「昔在、今在、永在者」，他所理解的與我們一樣。可以將他的體系與我們的體系作一比較。

《哲學反駁》一書的作者引述術士西門的一段話中提到：「火作為首先顯現的原則（第三邏各斯）具永恆穩定與不朽性，此不變性並不妨礙其活動，因為從中產生的第二個原則被賦予了智性和理性（宇宙心智），這個「火」從潛能轉變為實際行動。從這一系列的演化中，形成了六個存在，或說是從無限潛能中流溢出來的存在；它們以配對的方式形成，從火焰中兩兩輻射而出，一個為主動原則，另一個為被動原則。」西門將它們命名為「靈與思維」、「聲音與名字」、「推理與反思」。他又說：「在這六個原始存在中，每一個都擁有完整的無限潛能；但這潛能是潛在的而非具體的。它必須通過一個形象來確立（即範型的映像），以便顯現其本質、力量、宏偉和效果；唯有如此，它才能如同源頭般無限且永恆。相反，如果沒有通過形象來塑造，這種潛能就無法成為實際的力量或轉化為行動，最後因未使用而喪失，就像一個具有語法或幾何天賦的人卻不運用它；對此人而言，天賦消失了，如同未曾存在過一樣。」（《哲學反駁》，第250頁）

他指出，無論這些天使屬於上界、中界還是下界，本質上都是一體的，唯一的區別在於物質的密度，決定了外在顯現和所產生的結果，而非真正本質（本質是一體的），也非其相互關係，因為正如他所說，這些關係是由永恆不變的法則所確立的。

第一、第二、第三或原初七者，或記錄者，本質上是一體的。當它們從一個層面流溢至另一個層面時，重現了「上如其上，下如其下」。它們的區別僅在於物質密度不同，而非性質上的不同；同樣的性質會傳遞到最後一個層面——即我們所處的層面，人類如果懂得如何開發自身潛能，能擁有與最高禪那主同樣的潛力。

在「永恆存在者」的階層體系中，術士西蒙將其分為三對，每對各有兩位，第七位則是從一個層面降臨到另一個層面的第四位。

記錄者源自「宇宙心智」，在卡巴拉中被稱為「四位記錄天使」；在印度被稱為「四大君」，記錄著人類的每一個思想和行為；在《啟示錄》中，聖約翰稱他們為「生命之書」。他們與業力直接相關，也與基督教所謂的「審判日」有關；在東方宗教中，這一天被稱為「宇宙顯現期末之日」或「與我們同在之日」。那時，一切都歸於一體，所有個體性都融合為一，但仍自知其本性，這確實是一種神秘的教義。此時我們認為的「無意識」或「潛意識」，到那時將成為絕對的意識。

問：記錄者與宇宙心智有什麼關係？

答：記錄者是一個分支，是流溢自宇宙心智的七重體系取出的四位。宇宙心智對應於術士西門提到的「火」，即秘密的、顯現的神之意念，藉由我們所見的智性形態，在這個客觀宇宙中見證自身，或在所謂的「創造」之中顯現。他們如同其他流溢都是「輪中之輪」。記錄者所處的層面，對應於我們星球鏈中最高層面。

問：靈、聲音和話語之間有什麼區別？

答：在某種意義上，這如同阿特曼、菩提和心智之間的區別。靈源自未知黑暗——是任誰也無法穿透的奧秘。這個靈——無論稱之為「神之靈」還是「原初質」——在空間之水（即未來宇宙中尚未分化的物質）中映照自身，由此在原初質的同質性中，產生了最初的分化。這就是聲音，是話語（最初顯現）的先驅；而從這個聲音中又流溢出了話語或邏各斯，也就是說，將此前一直隱藏在深層思想中的內容，明確客體化的表達。在空間中映照自身的，即是第三邏各斯。我們也可以用顏色、聲音和數字來表達此三位一體的概念。